

f 公司代码：600179

公司简称：安通控股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郭东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清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062,128,5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106,212,851.10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1,062,128,5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424,851,40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486,979,915股。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安通控股	指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安通物流	指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安盛船务	指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北京安铁	指	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黑化股份	指	原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仁建安通	指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TEU	指	英文 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 的缩写，是以尺寸为长 20 英尺（约合 5.69 米）*宽 8 英尺（约合 2.13 米）*高 8 英尺 6 英寸（约合 2.18 米）的集装箱为国际计量单位，也称国际标准箱单位。通常用来表示船舶装载集装箱的能力，也是集装箱和港口吞吐量的重要统计、换算单位
计费箱量	指	集装箱物流服务提供商向客户收取运费的集装箱运输数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通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tong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ntong Holding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东圣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颜联源	黄志军
联系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港西街156号安通控股大厦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港西街156号安通控股大厦
电话	0595-28092211	0595-28092211
传真	0595-28092211	0595-28092211
电子信箱	antong@renjian.cn	antong@renjian.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向阳大街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61041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港西街156号安通控股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2000
公司网址	
电子信箱	antong@renjian.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通控股	600179	*ST黑化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南路世纪阳光大厦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婕、蔡浩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叶成、褚歆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年4月20日-2018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6,760,621,855.82	3,798,127,101.17	78.00	3,087,871,41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366,107.62	401,292,805.45	37.65	265,160,72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859,686.62	357,358,914.75	36.52	261,841,64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990,302.02	939,692,854.16	-9.33	790,008,204.39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8,862,609.54	2,446,504,734.55	22.58	1,381,271,980.42
总资产	8,680,048,642.34	6,640,965,598.37	30.70	5,706,247,675.2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0	4.00%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0	4.00%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5	2.22%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9	22.24	减少1.95个百分点	2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2	19.80	减少1.88个百分点	21.0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61,735,553.72	1,404,980,776.10	1,906,362,041.95	2,287,543,48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113,166.88	107,322,823.48	137,126,369.86	186,803,74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7,907,202.62	84,365,698.83	101,658,827.49	163,927,95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34,313.47	106,854,438.99	172,449,672.79	338,451,876.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383,950.57		-2,945,247.29	-47,200,945.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450,716.20		64,133,718.30	60,891,610.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524.87		-3,584,875.70	-7,396,332.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4,270.83		974,925.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1,502,140.33		-14,644,630.24	-2,975,254.79
合计	64,506,421.00		43,933,890.70	3,319,077.6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集装箱多式联运物流服务为主业，集实业投资、船舶服务等产业并举发展的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商。目前，公司旗下拥有全国 5A 级物流企业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和国内水路运输龙头企业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两家主要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整合水路、铁路、公路运输资源协同运作，依托综合物流信息化平台为支撑，通过广布的沿海航线

以及海铁联运运输网络将服务覆盖国内主要沿海区域并延伸至内陆、内河地区，同时，不断拓展综合物流、供应链金融、投资管理、船舶服务、物流园区等领域的业务。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以集装箱多式联运物流服务为主业，坚持“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并举发展的模式，围绕“物流+金融、物流+资本运营、物流+信息化”的发展战略，不断做大、做精、做强集装箱物流主营业务，利用多式联运的网络优势和信息化的平台基础，不断扩展和延伸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努力构建闭环式、一站式的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同时，开展富有成效的资本运作与投资管理，借助资本的力量去整合渠道、网络、服务互补性强的优质供应商资源，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并致力优化融资渠道和融资形式，打造出了一条适合企业发展的多层次的融资渠道组合，形成了实体产业与投资之间的协同效应，打造企业发展产融结合的双擎动力，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3、公司的行业情况：

2017 年是航运业全面复苏的一年，全球航运市场整体好于预期，受益于全球航运复苏及国内消费升级、“一带一路”战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区域战略规划的出台，区域间商品交换将更为频繁，国内市场需求得到释放，多品种、多批次货物运输需求的增加，企业运力投资意愿持续增强，为我国港口内贸集装箱运输市场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数据显示，2017 年全年我国规模以上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126.44 亿吨，同比增长 6.4%，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27 亿 TEU，同比增长 8.3%。各大港口纷纷加大集装箱物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内贸集装箱运输行业向好。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运力达 166 万载重吨，公司经营管理的船舶共 101 艘，相比 2016 年末增加 24 艘，位居全国内贸集装箱物流企业前三甲。

2017 年交通运输部多次发文强调重点发展多式联运，并相继出台了《交通运输部等十八个部门关于进一步鼓励开展多式联运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多式联运示范工程的通知》、《关于进一步鼓励开展多式联运工作的通知》等国家层面与多式联运相关的政策，明确表明我国要加快多式联运的建设，提出 2020 年实现多式联运货运量相比 2015 年增加 1.5 倍，多式联运的发展进入快车道。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对多式联运布局的投入，通过吸收铁路资产形成“水运+铁路+公路”全方位的多式联运模式，充分发挥不同运输方式的组合优势以及切实大力发展公铁水联运模式，借此进一步为客户提升“门到门一站式”的集装箱综合物流服务体验、公司综合竞争力以及综合效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成本优势

(1) 运营成本合理化

作为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可实现不同客户共同运输、共同仓储、共同配送，创造平台效应；随着客户与服务范围的不断扩张，平台效应将带来服务和成本的双重规模化优势。目前，安通控股拥有众多客户源，保证了稳定的货源供给，并与各国内主要港口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能够有效降低了船舶在港时间，节约油耗，降低运营成本。同时，利用高效的多式联运网络布局，发挥各种运输方式的比较优势和组合效率，也进一步降低了物流成本。

(2) 运力规模效应

公司经营管理的船舶共有 101 艘，总运力达 165.5 万载重吨，其中 43 艘为自有船舶，58 艘为外租船舶。根据国际集装箱权威研究机构法国 Alphaliner 的航运物流行业的最新研究报告，公司在全球集装箱船舶企业中综合运力的排名第 17 位。随着公司运力规模的扩大，有效地实现了规模效应，降低了其物流单位成本。

(3) 梯队式的船舶结构，最优船舶配置

安通控股旗下船舶以梯队式进行打造，以满足不同港口及不同客户对货运的差异化需求，并有利于控制公司成本。按载重吨计，公司运营的船舶共分为 5 个梯队，载重吨分别为：3,600 吨-6,000 吨、6,000 吨-8,000 吨、8,000 吨-20,000 吨、20,000 吨-30,000 吨、40,000 吨-60,000 吨。合理的船舶梯队分布以及贴合内贸物流运输特点的船型设计，使公司可以灵活根据承运货物量、货运航线等因素调配合理船舶资源；并且扩大航线覆盖区域向内陆支线航道地区延伸，迎合市场多元化需求；同时也能尽量规避单一航线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冲击。

(4) 节能化设计下的新型集装箱运输船舶

公司秉承“节能环保”经营管理理念，投入匹配个性化和差异化需求、节能减排的新型绿色内贸集装箱船舶，在降低船舶油料消耗的同时，提高了船舶营运效益。目前，多艘船舶通过了中国船级社绿色船型评估，并获得 EEDI 设计能效附加标志入级证书。在国家对船舶运输企业淘汰船舶的拆解提供优惠补贴政策的背景下，安通控股也在不断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求及运营成本控制等因素，合理规划运输船舶设备更新，推动船队结构向“高效低耗、低排放、低污染”方向转型。

2、营运优势

(1) 高效的运营管理体系

集装箱内物流运输服务受天气变化、港口班轮管制、港口货物吞吐量等客观因素影响，船期准点率普遍不高。公司凭借多年经营内贸集装箱物流的经验和高效的多式联运布局，坚持科学调度、多方联动，近几年公司班轮运输准点率平稳保持在业内较高水平。此外，安通控股多年来注重内部员工的专业化培训和技能提升，并建立了与业务运营相匹配的管理制度，加强各物流环节的管控与协调，有效保障了货物的安全，降低了公司整体经营风险，也保障了投资者利益。

(2) 创新的物流服务模式

安通控股适时把握移动互联网发展潮流，搭建了综合物流信息化平台，对产业上下游进行高效整合，通过与港口码头、合作客户、供应商以及金融机构等物流相关参与方共享信息，提升与各方的业务协同指数，提高了整体物流效率。同时，打造了创新性的指尖物流服务平台，实现传统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网的有效结合，客户可通过手机移动端轻松进行运价查询、网上订舱、支付结算、货物跟踪等服务，体验更优质的、更便捷的服务模式和沟通方式。目前该平台已经处于推广和应用阶段，在物流的各个环节实现了可视、可控，大大降低业务经营风险，同时，依托信息化平台公司也能够衍生出其他高附加值的业务模式。

3、物流网络优势

公司根据客户的集装箱运输需求，建立了广阔的多式物流网络，目前已建成“覆盖沿海、沿江，纵深内陆”的业务网络布局形态。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在全国设立海运网点89个，涉及业务口岸148个，设立铁路网点18个，涉及业务铁路站点527个，铁路服务覆盖31省65城市，设立拼箱网点16个，仓储资源近70,000 m²。公司通过强力整合“水路、铁路、公路”多式联运资源，现已形成多层次，广覆盖的物流网络资源。

4、品牌优势

安通控股旗下目前拥有多家全资子公司，其中，安通物流是全国5A级物流企业和全国物流行业先进集体，安盛船务是国内水路运输龙头企业，在行业内拥有广泛的影响力。基于良好的品牌效应，安通控股能有力地提升资源整合能力和业务拓展能力，带动服务价值的提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是全面落实“十三五”战略规划的关键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集装箱运输及中国物流业正经历深远的变化：

1、2017年沿海集装箱运价指数均值766.5，同比增长3.5%，运价整体在低位徘徊，内贸集装箱物流三足鼎立的竞争格局依旧，单一依靠集装箱海运经营方式的物流主体将持续面临市场的波动和不确定性，行业寻求产业链布局、上下游合作、多元化发展、开放化平台、数字化营销将成为阶段性特征。

2、2017年社会物流总费用12.1万亿元，同比增长9.2%；其中，运费费用占比55%；保管费用占比32%；管理费用占比13%；社会物流费用的稳步增长及非运输端费用接近45%的占比充分说明多式联运、门到门物流解决方案仍将有巨大潜力；同时，2017年含货值口径下的全社会物流总额高达252.8万亿元，具备高客户粘度、平台价值、信息化布局的物流企业切入至供应链管理，提供运输、贸易、融资等多维度服务将成为必然趋势。

基于产业的上述特点，2017年亦是安通控股转型发展最重要的一年，公司立足于多式联运发展道路，在整合各方资源的基础上，对产品、服务模式进行了多维度升级，同时对公司战略进行了适时的调整，努力扩大公司平台和品牌效应，具体包括：

1、**全面对接铁路，联运模式再升级**：2017年公司在强化传统“水运+公路”联运服务优势外，加

速拓展并对接货运铁路及周边物流场站相关资源，物流产品的多样化、时效性和覆盖半径得到大幅提升，客户潜在需求被有效激发，包括存量和增量两个维度。

2、布局仓储及多式联运物流基地，提升服务附加值和客户粘度：得益于铁路资源对原有联运网络的进一步充实，公司对货物全程把控力进一步增强并适时加速推进在客户端的驻场物流，将服务进一步延伸至仓储、拣选、配送环节；同时，公司已启动多式联运物流基地项目，未来将着力打造“水运+陆运+铁路+多式联运场站基地”的一站式服务网络生态，产业链服务附加值及品牌护城河有望持续提升。

3、拓展冷链、危化品物流业务：近年来大众消费品占公司承运货物比重不断提升，同时零售业电商化的趋势对库存管理提出更严苛的要求，小批次、高频次的物流需求将成为未来市场的主流，尤其是附加值较高、对物流时效性要求较高的冷链产品和危化品，伴随时效性、安全性较高的铁路资源持续导入，公司上述品类的业务占比将呈稳步提升态势。

4、搭建了综合物流信息化平台，推进信息化建设：公司利用云技术、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搭建综合物流信息化平台，与公司全覆盖式的物流网络有机结合，使得“线上平台”与“线下网络”高效对接、相互呼应，真正实现业务一体化运作，实现“天网”与“地网”的“天地融合”。目前，公司的综合物流信息化平台系统包括财商平台、价格发布、船务管理、集装箱管理、客户电子商务平台、移动平台、集卡平台、司机平台、客服管理，分析管理平台等，平台之间实现一体化管控，实现一个数据中心，多业务发展的模式，同时已实现对整个物流环节的实时监控。

2017 年公司的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一）水运板块

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在全国设立海运网点89个，涉及业务口岸148个，经营101条集装箱船舶；总运力11.19万TEU，同比2016年增长约60%；总载重吨总165.5万吨，同比2016年增长约50%；全年完成计费箱量245万TEU，同比2016年增长42%。根据法国海运资讯—Alphaliner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披露最新排名，公司集装箱船舶运力规模据全球第17位，位居全国内贸集装箱物流企业第二位。同时，得益于运力提升，公司航线网络挂靠港口159个，同比2016年增长45个，内贸箱吞吐量在63个主要港口常年位列前三，在海口、石湖、黄岛、洋浦、南沙三期、黄埔老港常年位居第一。目前，公司主营国内航线干线48条，国际物流航线5条，国内航线基本覆盖国内主要干线港口，其中精品航线如下：

序号	航线	挂港顺序
1	华东线	营口-上海
2	华东线	大连-上海
3	华东线	天津-上海
4	东南线	营口-泉州-南沙
5	东南线	天津-泉州
6	东南线	黄岛-泉州
7	东南线	日照-泉州
8	东南线	上海-泉州

9	华南线	天津-南沙
10	华南线	日照-黄岛-南沙
11	华南线	上海-黄埔
12	华南线	温州-黄埔
13	华南线	宁波-南沙-洋浦
14	西南线	营口-海口
15	西南线	天津-海口
16	西南线	黄岛-日照-海口
17	西南线	上海-汕头-海口
18	西南线	上海-泉州-钦州
19	西南线	南沙-海口

（二）铁路板块

铁路是近年来公司多式联运战略中核心布局的环节，继 2016 年规划了铁路运输的发展规划，2017 年公司成立了海铁事业部。战略上，公司一方面借助和铁路总公司、地方铁路公司的深度合作，通过将我司水运、陆运和铁路线的对接，双方集装箱、场站资源的共享，累计搭建了超 130 条经济、稳定和高效的海铁联运通道，扩大物流服务辐射半径的同时，也为客户节省了大量的时间和成本；同时，公司投资参股了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铁路特种箱服务为抓手，深度开发大宗、化工等客户的高附加值物流项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已设立铁路网点 18 个，包括哈尔滨、郑州、西安、贵阳、乌鲁木齐等，铁路直发业务线超 400 条，海铁线路超 130 条，涉及业务铁路站点 527 个，铁路服务覆盖 31 省 65 城市，2017 年实现铁路自然柜运输量约 13 万个，实现在铁路上的营收约 7.55 亿元，占公司 2017 年全年营收比例的 11.17%，较 2016 年营收的 890 万元，实现了快速化发展；同时，带动了公司整体多式联运业务的规模效应。

目前公司的铁路业务分为海铁联运和纯铁路运输两种，2017 年上述两种业务分别占到铁路板块货量的 33%和 67%，其中新开通的精品海铁联运项目包括：

- 1、“北粮南运”工程，打造“东北-福建-江西”铁海联运运输通道；
- 2、贯彻落实“一带一路”，打造中俄集装箱铁海联运新通道，开通了俄罗斯经满洲里至锦州港；
- 3、“西部大开发”，开通了乌鲁木齐-京唐-钦州海铁联运往返运输双通道；
- 4、创新“全程物流+金融服务”物流新模式，开通了“齐齐哈尔-河南南阳”运输专列；
- 5、对接“陆上丝绸之路”，开通“青岛-宁夏”铁路运输业务。

（三）公路板块

公司与全国超 1,500 家车队协同合作，拥有可调配货运拖车资源超 25,000 余辆。

（四）多式联运物流基地

2017 是公司全面提出“延伸服务链、提升附加值”的元年，在引入铁路资源、提升信息化管理能力后，公司对货物把控制力进一步提升，并配合仓储和场站资源的布局，一举将服务延伸至仓储、拣选、

配送环节，成功开发出多项合同及驻场物流业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设立拼箱网点 16 个，集拼中心 3 个，质押仓库 18 个，仓储资源近 70,000 m²。

在铁、公、水多式联运不断成熟壮大的基础上，公司已开始加速推进产业链闭环服务的最后一端——多式联运物流基地项目，并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 2 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 60,000 万元出资在泉州市和唐山市设立 2 家全资子公司：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和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上述 2 家公司将规划建立大型综合物流保税产业园，形成一体化的现代物流产业集群，打造多式联运综合物流基地、大宗货物综合物流产业园以及跨境电商集散基地。

（五）客户群体

随着公司多式联运布局的推进，公司客户群体中传统大宗货品、工业品的比重呈下降趋势，消费品的比重呈上升趋势，其中：大宗商品和工业品比重由 2016 年的 69.39% 下降至 2017 年的 63.06%，消费品占比由 2016 年的 22.38% 上升至 2017 年的 28.35%。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的公司的总资产为 8,680,048,642.34 元，较 2016 年的 6,640,965,598.37 元，增长了 30.70%；实现营业收入 6,760,621,855.82 元，较 2016 年的 3,798,127,101.17 元增长了 78.00%；营业成本为 5,675,039,390.11 元，较 2016 年的 2,933,240,601.70 元增长了 93.47%；实现利润总额 742,123,529.24 元，较 2016 年的 538,185,228.70 元增长了 37.89%；实现净利润 552,366,107.62 元，较 2016 年的 401,292,805.45 元增长了 37.6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760,621,855.82	3,798,127,101.17	78.00
营业成本	5,675,039,390.11	2,933,240,601.70	93.47
销售费用	15,489,084.44	13,909,402.46	11.36
管理费用	173,981,056.46	121,363,524.06	43.36
财务费用	190,707,407.06	237,237,523.16	-1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990,302.02	939,692,854.16	-9.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622,736.83	-489,712,978.26	-14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33,304.53	131,170,393.62	108.69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物流服务业	6,760,621,855.82	5,675,039,390.11	16.06%	78.00%	93.47%	减少 6.7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物流服务业	综合物流服务	5,675,039,390.11	93.40%	2,933,240,601.70	88.42%	93.47%	业务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9,872.4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3.2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4,650.8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2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15,489,084.44	13,909,402.46	11.36%	

管理费用	173,981,056.46	121,363,524.06	43.36%	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 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190,707,407.06	237,237,523.16	-19.61%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0,342,443.01	3,274,804,969.62	66.43%	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 业务量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8,352,140.99	2,335,112,115.46	96.92%	主要系本期支付给供应商的款项增加较大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990,302.02	939,692,854.16	-9.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151,068.18	26,229,112.66	579.21%	主要系处置船舶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773,805.01	515,942,090.92	167.04%	主要系购置船舶和集装箱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622,736.83	-489,712,978.26	-144.96%	主要系购置船舶和集装箱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338,667.64	1,672,128,670.60	39.42%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售后回租融资增加以及发行短期融资券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605,363.11	1,540,958,276.98	33.53%	主要系支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33,304.53	131,170,393.62	108.69%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售后回租融资增加以及发行短期融资券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858,158,935.86	9.89	421,984,450.99	6.35	103.36	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扩大;第四季度为旺季,营收规模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
预付款项	221,179,058.41	2.55	114,714,428.10	1.73	92.81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及增加预付铁路运费所致
存货	51,948,794.52	0.60	27,599,831.22	0.42	88.22	主要系本期船舶增加、燃油价格上涨,相应期末船舶结存燃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320,605.04	0.23	15,168,334.63	0.23	33.97	主要系1年内摊销的售后回租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59,612,940.97	4.14	148,942,139.29	2.24	141.44	主要系本期经营成本及购买固定资产所产生的待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6,061,933.53	0.19		0.00	100.00	主要系对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及投资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	33,129,207.71	0.38%		0.00%	100.00	主要系调整土地使用权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在建工程	483,788,012.83	5.57	52,554,191.84	0.79	820.55	主要系新增在建船舶所致
商誉	1,526,543.75	0.02			100	主要系收购东南冷链形成的商誉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3,365,906.34	7.41	284,681,425.34	4.29	126.00	主要系购置土地款、预付造船款及售后回租形成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09,090,000.00	11.63	584,100,000.00	8.80	72.76	主要系业务扩张,资金需求较大增加流动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191,420,000.00	2.21	304,660,000.00	4.59	-37.17	主要系本期减少了票据融资方式
应付账款	1,030,041,757.64	11.87	603,773,489.32	9.09	70.60	主要系业务量增长成本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2,146,010.06	0.49	11,427,807.41	0.17	268.80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期末预收的物流服务款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1,824,196.95	0.02	3,541,943.47	0.05	-48.50	主要系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其他	82,601,640.	0.95	56,565,642.4	0.85%	46.03%	主要系供应商保证金增加

应付款	78		2			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2,449,463.90	5.90	798,244,676.77	12.02	-35.80	主要系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5,624,589.69	5.83				主要系本期增加短期融资券所致
递延收益	168,803,949.55	1.94	56,840,490.27	0.86	196.98	主要系本期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173,123,782.22	1.99	117,813,704.26	1.77	46.95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较多所致
未分配利润	1,552,468,412.56	17.89	1,055,412,382.90	15.89	47.10	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船舶	2,540,027,802.02	抵押借款、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集装箱	972,891,417.59	融资租赁、分期购买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2,756,725.18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货币资金	65,828,427.51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监管账户余额
无形资产	33,129,207.71	抵押借款
合计	3,614,633,580.01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中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中国内贸集装箱物流行业继续保持稳健增长，为不断做大、做精、做强集装箱物流主营业务，满足公司水路、公路、铁路运输资源的协同运作，提升公司在多式联运物流模式下的营运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管理层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以总价 1,500 万元平价受让赵洁、孙永富、郎希鹏、靳晓伏持有的北京安铁 30%的股权，同时以自有资金 60,000 万元出资在泉州市和唐山市分别设立 2 家全资子公司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 万元）、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 万元）。目前以上项目均已完成工商变更及注册登记手续。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 2 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60,000 万元出资在泉州市和唐山市设立 2 家全资子公司，2017 年 8 月 17 日，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2017 年 10 月 23 日，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重大的非股权投资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建造 12 艘 640TEU 集装箱船舶项目。

1、 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017 年 1-12 月投入金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集装箱	不超过 48,000	26,434.83	47,886.15		
商务物流网络及管理系统信息化	不超过 7,000	1,456.80	1,712.20		
场站仓储设备及冷链仓储设备	不超过 15,000	—	—	—	
合计	64,364.73	27,891.63	49,598.35	—	—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资建造 12 艘 640TEU 集装箱船舶项目的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和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造 12 艘 640TEU 集装箱船的议

案》，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盛船务投资建造 12 艘 640TEU 集装箱船。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际投入造船资金。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5,000 万元，经营范围：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珠江三角洲普通货船运输；从事国内船舶代理和货物运输代理业务、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多式联运；国际货运代理（不含须经前置许可的项目）；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集装箱装卸；销售：车辆、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原料、煤炭、船用配件、汽车配件、钢材、机电设备、食用农产品、橡胶、润滑油、矿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股比例 1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通物流总资产为 4,685,189,160.28 元，负债 2,625,560,039.02 元，净资产 2,059,629,121.26 元，营业收入 6,738,421,969.37 元，净利润 385,296,733.84 元。

2、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5,000 万元，经营范围：国内沿海普通货船机务、海务管理，船舶检修、保养，船舶买卖、租赁、营运及资产管理，其他船舶管理服务；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珠江三角洲普通货船运输；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国际船舶管理业务；货物代理、集装箱仓储（化学危险品除外）；销售：船用材料及配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涉及前置许可、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国内沿海外贸集装箱内支线班轮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股比例 1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盛船务总资产为 4,701,259,793.59 元，负债 3,778,034,665.25 元，净资产 923,225,128.34 元，营业收入 1,111,242,719.71 元，净利润 166,578,364.51 元。

3、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 万元，经营范围：物流园区开发；多式联运、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不含须经前置许可的项目）；货物装卸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保税仓储服务；食品加工、冷冻冷藏服务；货物监控保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股比例 1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4、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 万元，经营范围：物流园区的开发、管理；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国际、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货物装

卸搬运；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股比例 1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以及全资孙公司泉州安通集速拼物流有限公司、东润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上海建润通嘉物流有限公司、安通华南物流有限公司、东南冷链仓储有限公司和安通（新加坡）物流产业有限公司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内。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务院出台《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将物流业定位于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同时受益于我国长期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宽松的货币政策，以及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区域战略规划的出台，区域间商品交换将更为频繁，国内市场需求得到释放，多品种、多批次货物运输需求的增加，为我国港口内贸集装箱运输市场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目前，各大港口纷纷加大集装箱物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集装箱物流公司也纷纷投入大吨位船舶运营，开辟集装箱航线，特别是随着多式联运的快速发展，以集装箱为运输单元的多式联运能够提高运输效率，实现门到门运输，且由于在运输过程中不需要换箱，可以减少由于中间环节及换装可能带来的货物损坏及损失，有效地降低运输成本，提高运输质量，也推动了集装箱物流业成为一个极具增长潜力的发展行业。同时，在“一带一路”政策利好充分释放的背景下，集装箱物流业更是迎来了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安通控股近年来加大对多式联运布局的投入，加快了综合物流服务平台的建设进程，并且延伸了对接“一带一路”战略的外贸航线开通，取得了卓有成效的发展，也有力地提升其综合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行业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将继续，利用多式联运的网络优势和信息化平台基础，不断扩展和延伸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努力构建闭环式、一站式的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并适时借助资本去整合渠道、网络、服务互补性强的优质供应商资源，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1、巩固海运优势

2018年，公司将在现有的船队基础上，继续对现有船队结构进行优化，逐步淘汰部分老旧、

高能耗的船舶；同时将有部分新建船舶和船况较好、技术较先进的二手船舶投入运营，预计船队规模将匹配全市场货量，保持适当增长，继续巩固公司现有的海运优势。

2、重点深化铁路布局

（1）加强联系，实现合作共赢

2018年，公司将全面提升与各地铁路局的战略合作高度，在沟通机制、资源共享、重点项目等方面展开合作对接，以价格政策、班列产品、箱管合作、场站共享、信息数据、物流配送作为未来铁路板块的六大主要合作内容，并根据市场的需求继续开发众多特色海铁线路。

（2）持续布局特种箱铁路业务

公司未来将继续为广大海铁客户提供专业化、规范化的特种集装箱运输服务，如：小超高、冷藏箱、汽车箱、框架箱、开顶箱、小罐箱等具有特色的特种箱，并通过多元化的箱型结构，为客户带来更便捷的综合物流服务。

（3）加快海铁外贸联运业务

公司未来将加快海铁外贸联运业务线布局，通过快速衔接公司的东南亚航线，搭建一条“贯通东南亚、连接中亚、辐射至欧洲”的“海丝”+“陆丝”物流运输大动脉。未来，东南亚货物可依托安通国际航线运至国内各大港口，然后海运箱上铁路，利用公司的海铁联运的网络，沿欧亚大陆桥向西可运抵中亚国家，向北可运抵蒙古、俄罗斯等国，还将延伸至欧洲等各国，以达到节省时间、降低成本的双重目的。

3、推进仓储及物流生态园区建设

公司2018年将重点在唐山港区和泉州港区打造综合物流园区，该物流园区将以多式联运运营模式为基础，致力于整合人力、资本、设施、信息、网络 and 平台等多项资源，以资金流为导向、以信息流为管控手段，以物流、商流为监管体系，结合所在城市或区域的支柱产业和优势产业，与物流网络和产业链条有机融合，更好地融入物流产业生态链，最终实现跨平台、跨区域的综合物流一体化服务。

4、推进公司债券发行和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进程

（1）公司债券的推进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和2017年5月10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基于公司目前所处的行业情况以及未来3-5年公司在多式联运、全程物流的战略布局和发展规划，同时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调整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2017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1228号），上交所对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

2018年，公司将择机发行第一期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完成发行后，将有效地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需要。

(2) 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公司由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股票已自2018年2月2日起停牌，自停牌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工作，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开展方案讨论、尽职调查工作，就募投项目可行性及整体影响进行充分的分析及论证。公司将继续全力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工作进程，争取尽早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工作。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新的一年为安通发展提供了一个新的契机、新的起点。2018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较2017年增长50%（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为完成上述经营计划，2018年在经营中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模式

2018年，公司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积极对接资本市场，发挥股权、债权融资等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工具的作用，开展更加富有成效的资本运作与融资管理，对融资渠道和融资形式进行优化，找寻一条更加适合安通发展的多层次的融资渠道组合，实现企业规模扩大和效益提高的同步运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扩充智力资本

2018年，公司将结合内部的组织机构设置、工作流程和经营管理特点，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在积极培养现有人才队伍的基础上通过校园招聘和社会招聘等多个渠道为公司引进多方面人才，为公司补充新鲜血液和后备力量；公司将继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考核激励、完善岗位职责、培训教育等体系建设，形成良性竞争机制，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营造和谐的用人环境；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和业务需要，做好人员的储备、培养和配置工作，为公司扩充智力资本。

三、全面布局，降本增效，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2018年公司将通过整合海运、铁路与公路运输方式，全面布局多式联运网络，从空间上拓宽公司的服务半径，将覆盖范围由沿海不断向内陆延伸；从时效上实现一次托运、一票到底、一个经营人、同一费率、同一保险、一体运输，实现不同运输方式的有机组合、无缝衔接，提升物流效率。同时公司内部将积极构建以全面成本管控为核心的经营体系，要把成本管控渗透到各项管理当中。由财务部门牵头组织协调，实施全面成本管控模式，规范体系工作系统管理，严格执行规章制度，提升标准化、流程化、信息化水平，提质增效。

四、打造软实力，实现新跨越

新的一年，公司将致力于打造企业软实力，在品牌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后勤保障等方面投入更多，形成更好的基础，为后续企业发展创造更好条件。对内公司本着“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不断丰富员工文化生活，积极推动企业内部文化活动的开展，创建和谐工作环境，加强企业文

化建设和员工队伍建设,关注成长,努力成就每位员工的幸福感。对外公司将加大品牌宣传力度,通过与行业协会、大国品牌宣传合作打造企业品牌美誉度进一步提升企业的品牌影响力,通过提升设备先进性、整合水路、铁路、公路资源来营造企业的资源整合力,从而提升企业软实力使公司在客户市场建立广泛的客户基础,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扎实的基础。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政策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内贸集装箱物流综合业务,主要依赖于自有或租赁的船舶从事国内港口之间的海上运输。国内港口之间的海上运输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性产业,长期来看国家还会继续加大对国内沿海运输的支持力度,但对于国内港口之间的海上运输相关政策在未来一定期限内仍具有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业务布局 and 战略发展,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请投资者注意。

(二) 竞争风险

目前,集装箱物流行业竞争较为激烈、行业集中度较高,大型国企占据较大市场份额,与之相比,这类竞争对手拥有较大的运力、更多的船队和更大的业务规模。同时,公司还面临行业内其它公司的激烈竞争。

(三) 业绩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从事的集装箱物流综合业务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每年第一季度是公司业务收入的淡季,受元旦、春节等假期因素影响,集装箱物流业务的需求在此期间内较小。每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是公司业务收入的稳定期;第四季度为公司的业务旺季,特别是11、12月,客户多在该期间内采购集装箱物流服务。因而收入的季节性导致公司可能存在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四) 集装箱物流运输安全风险

集装箱物流系以集装箱为载体,通过海上运输工具(船舶等)、内河运输工具(驳船等)或陆上运输工具(铁路、集装箱卡车等)等对集装箱进行运输。集装箱和船舶是公司的主要营运资产。集装箱或船舶在上述运输过程中,可能存在因遭遇暴风雨或台风等意外因素而造成集装箱损坏或灭失、集装箱装载的货物受损或灭失、船舶损坏甚至沉没的风险。虽然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对集装箱、货物、船舶均购买了航运物流企业一般所购买的保险并对保险责任范围进行了较大的扩展,但该等风险仍可能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 多式联运基地项目经营风险

公司对外投资在泉州和唐山建立2个多式联运基地,该基地项目实施后,公司的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资产管理难度进一步增加,在机构设置、内部控制、资金管理和人员安排等方面均面临更高的要求,如不能建立起有效的沟通与协调机制,形成高效的管理模式和组织架构,则可能导致多式联运基地项目实施后公司的管理效率下降、运营成本上升等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7 年—2019 年）》，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和 2017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公司当年盈利，且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在征集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由于母公司 2016 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2017 年公司拟加大整合水路、铁路、公路运输资源协同运作，做大、做精、做强集装箱物流主营业务，进一步利用多式联运的网络优势和信息化的平台基础，不断扩展和延伸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因此，鉴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考虑，2016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8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2,366,107.62 元。鉴于公司 2017 年盈利状况良好，公司主营业务保持持续稳定增长，为回馈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结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政策的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拟定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62,128,5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06,212,851.1 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1,062,128,5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424,851,40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486,979,91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此次方案的现金分红水平有利于兼顾业务规模和盈利规模增长，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运营和使用效率，更好地保护股东权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此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1	4	106,212,851.10	552,366,107.62	19.23
2016年		0	0	0	401,292,805.45	0
2015年		0	0	0	265,160,722.05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五)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郭东泽、郭东圣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黑化股份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 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7 月 17 日	是	是		
	股份限	纪世贤、卢天赠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黑化股份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12 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	是	是		

售				2016年7月18日 -2017年7月17日				
股份限售	王强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黑化股份的新增股份时，（1）如本人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2）如本人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12个月的，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12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年7月18日-2017年7月17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郭东泽、郭东圣、纪世贤、卢天赠、王强	1、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2、若本人所认购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年7月18日-2017年1月17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郭东泽、长城国融	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黑化股份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年9月5日-2019年9月4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郭东泽、郭东圣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未从事任何对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人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黑化股份认为必要时，本人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黑化股份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如本人及相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关企业与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利益; (4) 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					
解决关联交易	郭东泽、郭东圣	1、不利用自身对黑化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黑化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低于(如黑化股份为买方则“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时,本人将保证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人及相关企业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黑化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 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与黑化股份的关联交易; 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黑化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黑化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黑化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 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否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郭东泽、郭东圣、王强、纪世贤、卢天赠	1、业绩承诺郭东泽、郭东圣、王强、纪世贤和卢天赠承诺, 标的公司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实现的标的公司备考合并净利润(标的公司备考合并净利润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标的公司备考合并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2,820 万元、40,690 万元、47,370 万元。2、补偿安排(1) 补偿原则若拟购买资产于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相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下限,则业绩承诺方应就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差额部分按照业绩承诺方各自持有的拟购买资产的权益比例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责任。业绩承诺方各自持有的拟购买资	承诺时间: 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承诺期限: 2016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p>产的权益比例的计算方式为：$[(\text{该方持有安通物流的股权比例} \times \text{经评估的安通物流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 + (\text{该方持有安盛船务的股权比例} \times \text{经评估的安盛船务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 \div (\text{经评估的安通物流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 + \text{经评估的安盛船务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若标的公司于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数超出该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该部分超出利润可用于弥补利润承诺期内此后年度标的公司实际实现净利润数额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额时的差额。各方一致同意：《盈利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项下业绩承诺方的累计补偿股份总数，应以业绩承诺方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取得的新增股份总数为上限。业绩承诺方在对上市公司进行上述补偿时，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计算，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p> <p>(2) 专项审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应在利润承诺期内各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拟购买资产实现的业绩指标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根据《专项审核报告》确定业绩承诺方承诺净利润数与拟购买资产实际实现净利润数的差额，并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该差额。(3) 业绩补偿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任一年度内，若拟购买资产截至当年年末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年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方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由业绩承诺方优先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可由业绩承诺方以现金方式补足。</p> <p>(a) 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text{截至当年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text{截至当年年末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 \div \text{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times \text{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总数} - \text{截至当年年末已补偿的股份数}$“截至当年年末”系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8 年 12 月 31 日；“承诺净利润数总和”系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承诺净利润下限之和。如果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中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至补偿完成日期间实施现金分红，业绩承诺方应将其于股份补偿前累计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返还予上市</p>						
--	--	---------------------------------------------------------------------------------------------------------------------------------------------------------------------------------------------------------------------------------------------------------------------------------------------------------------------------------------------------------------------------------------------------------------------------------------------------------------------------------------------------------------------------------------------------------------------------------------------------------------------------------------------------------------------------------------------------------------------------------------------------------------------------------------------------------------------------------------------------------------------------------------------------------------------------------------------------------------------------------------------------------------------------------------------------------------------------------------------------------------------------------	--	--	--	--	--	--

		<p>公司；返还金额不作为已补偿金额，不计入各年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返还期限为当年关于标的公司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 60 日内。返还金额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若根据上述公式（a）计算得出的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中存在不足 1 股的情形，不足一股的部分若大于 0.5，则按 1 股计算；若小于或等于 0.5，则忽略不计。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补偿完成日的期间内，若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补偿股份数量亦应据此作相应调整，具体计算公式为：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中的任一年度，若依据上述公式（a）确定的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为正数，则业绩承诺方应以该等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上市公司在《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协助业绩承诺方通知证券登记机构将业绩承诺方持有的等额数量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单独锁定，并应在随后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事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事宜后，上市公司将以 1.00 元的总价格定向回购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并予以注销（以下简称“回购注销方案”）。在业绩承诺方需以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经上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业绩承诺方可以向其他股东无偿赠予股份的方式实施盈利补偿。本条款中，“其他股东”系指截至业绩承诺方赠予股份实施公告中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除业绩承诺方之外的其他上市公司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业绩承诺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后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自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确定之日（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日）起至该等股份被注销或被无偿赠予之前，业绩承诺方就该等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收益分配的权利。在利润承诺期内，如业绩承诺方中某一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低于根据上述公式（a）</p>					
--	--	----------------------------------------------------------------------------------------------------------------------------------------------------------------------------------------------------------------------------------------------------------------------------------------------------------------------------------------------------------------------------------------------------------------------------------------------------------------------------------------------------------------------------------------------------------------------------------------------------------------------------------------------------------------------------------------------------------------------------------------------------------------------------------------------------------------------------------------------------------------------------------------------------------------------------------	--	--	--	--	--

		<p>计算得出的待补偿股份数量,或业绩承诺方中某一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因被冻结、被强制执行或其他原因被限制转让或不能转让,则于补偿义务发生之日(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60日内,就其未能或无法以股份进行补偿的当年应补偿金额,该补偿义务方可选择以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当年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业绩承诺方届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每股发行价格。(4)减值测试利润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与最后一个利润承诺年度相关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的30日内,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拟购买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利润承诺期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标的资产交易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新增股份总数),则由业绩承诺方按照其各自持有的经评估的标的资产价值的比例向上市公司另行补偿股份。另行补偿股份的计算公式为:(利润承诺期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每股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方届时已补偿股份总数在上述公式中,“利润承诺期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为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减去利润承诺期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并扣除自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后所得净额;在计算“业绩承诺方届时已补偿股份总数”时,如之前存在业绩承诺方以现金进行补偿的情形,则应将已补偿的现金折算为股份数,计算公式为:已补偿现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每股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方就标的资产减值进行补偿时,应首先采取股份补偿的方式;若业绩承诺方中某一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实施股份补偿,就不足部分,应由相关补偿义务方以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p>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p>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保证黑化股份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p>	<p>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关于标的公司经营场所的承诺：本人承诺，若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下属子公司因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未取得房产证问题无法继续租赁该等房产，且未能及时变更所涉及的经营场所，对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或是上述情况被房地产管理部门处以罚款，本人将无条件承担该等搬迁成本、损失及罚款，保证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业务经营不会因上述租赁事宜受到不利影响。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长城国融	配套募集资金交易对方关于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资金来源的承诺：本人/本公司认购黑化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资金来源为本人/本公司自有资金或以合法方式自筹资金，不存在向第三方另行募集的情况，且认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黑化股份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方的情况。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关于安通物流历史上存在的红筹架构相关事项的确认为及承诺：郭东泽、郭东圣承诺，就尚存的与安通物流过往境外上市安排有关的、由郭东泽、郭东圣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郭东泽、郭东圣承诺将在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将其注销；就纪世贤、卢进治持有的时运、鸿荣，郭东泽、郭东圣将确保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注销手续；如由于任何郭东泽、郭东圣无法控制、无法预期且无法克服的原因导致无法完成前述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注销，郭东泽、郭东圣将向或确保纪世贤、卢进治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向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该等公司的股权。郭东泽承诺，在仁建安通集装箱资产相关的全部融资租赁合同（或售后回租合同）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6 个月内，向安通物流或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出售该等集装箱资产。郭东泽、郭东圣确认在红筹架构建立和拆除过程中涉及的股权/股份转让和回购等全部事项均符合当地法律法规规定，股权/股份转让协议和回购协议均已签署完毕，不存在潜在的纠纷和隐患；安通物流红筹架构项下的所有控制协议已经解除，安通物流不存在申报境外上市未撤回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导致本次重组存在障碍的情形。郭东泽、郭东圣承诺，如因上述事项或其他与历史上存在的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是		

			红筹架构相关的任何事项,给安通物流及其关联方造成任何损失或产生额外责任,均由郭东泽、郭东圣代为清偿且承担连带责任,郭东泽、郭东圣放弃向安通物流及其关联方追索的权利。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关于规范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的资金、资产;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提供担保;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为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提供资金支持,如有发生,将逐步减少该等资金支持直至消除。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提供担保;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为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如有发生,将逐步减少该等资金支持直至消除。如因本承诺函签署之日前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存在的对外担保或关联方资金往来相关事项给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关联方造成任何损失或产生额外责任,均由承诺人代为清偿且承担连带责任,承诺人放弃向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关联方追索的权利。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关于不再参与债务重组安排的承诺:本人将确保安通物流、安盛船务不再参与类似债务重组安排或第三方(不论是否构成关联关系)的融资安排;如历史上曾经发生的债务重组安排对安通物流、安盛船务造成任何损失,本人将以现金向安通物流、安盛船务进行足额补偿,确保安通物流、安盛船务不会因此遭受任何实际损失。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		关于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及承诺:仁建安通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买卖、出租业务,自设立至今从未从事集装箱物流业务,未来亦不会从事集装箱物流业务,与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集装箱物流及船运服务”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仁建安通向安通物流或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出售该等集装箱资产之后1个月内立即开展仁建安通的注销手续并尽快完成注销。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否	是		
与首次								

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所购买的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的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7,376.09	40,690.00	6,686.09	116.43%

因此：本公司基于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标的资产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利润数已经实现。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增值税会计处理，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该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规定而影响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的，应按规定调整；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规定进行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税金及附加”科目本年金额增加 5,281,776.83 元，“管理费用”科目本年金额减少 5,281,776.83 元，合计调整净利润 0 元。此会计政策调整为会计核算科目之间的调整，对公司无其他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损益也不涉及往年度的追溯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结论性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该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结论性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披露于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财务顾问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认真负责、专业敬业，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化集团有限公司、安通股份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原告请求: 1、安通控股及黑化集团共同给付原告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12,771,644.12元及利息人民币1,457,000元共计人民币14,228,644.12元; 2、判令安通控股及黑化集团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	14,335,816.12元	否	终审判决	判决结果: 一审判决我方及黑化集团败诉; 终审判决裁定维持原判, 我方及黑化集团败诉。影响: 本次诉讼的结果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产生负面影响。	已结案

(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签订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之约定，公司已向昊华化工总公司（以下简称“昊华化工”）指定的承接方黑化集团出售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且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与黑化集团、昊华化工签订了《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约定对于黑化股份在交割日 2016 年 7 月 13 日前未能取得债权人同意或未能实现顺利转移的债务、担保，黑化股份应预留等额现金或偿付金额，若届时黑化股份无法筹集该等现金或资金，则黑化集团有义务代黑化股份履行相应的清偿或支付义务且黑化集团将无条件放弃向黑化股份进行追索的权利，昊华化工对黑化集团的前述责任/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黑化集团、昊华化工、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出具承诺如下：如任何人或实体（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公司、企业、金融机构、政府机构）就最迟交割日（涉及需要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方能转移所有权/使用权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房产、运输工具、商标、专利、对外投资和股票等，则最迟为该等资产在有权机关办理完毕变更登记手续之次日）前与黑化股份的存续、业务、运营、管理、交易、供货、采购、仓储、资产（包括有形及无形资产）、融资、环境保护、雇佣、社会保险及员工福利、违约行为、违法违规行为、任何债务、任何法定或约定的支付或清偿义务相关的任何事实：（i）向黑化股份及其关联方提出任何主张、请求、争议、索赔；或（ii）针对黑化股份及其关联方启动任何司法、仲裁或行政程序，黑化集团应立即采取一切现实可行的措施有效避免黑化股份及其关联方因此遭受实际损失。在此情形之下，如黑化股份及其关联方因此实际负担任何赔偿或支付义务，均由黑化集团代为赔偿该等损失或代为偿付该等金额。

（二）黑化集团针对双鸭山矿业买卖合同的履行存在争议一案的相关诉讼已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向本公司提供了 1,500 万元的涉诉保证金，如公司因本次诉讼需负担任何偿付义务，均由前述保证金进行先行偿付。

上述诉讼事项，黑化集团已履行完赔偿责任。因此，本次诉讼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产生负面影响。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或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4日和2017年7月31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5日、2017年8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2017-041。
截至2018年1月12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兴证资管鑫众—安通控股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在二级市场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购买，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15,342,786股，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25.7230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394,662,005.73元，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4445%。上述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17年4月18日和2017年5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7-007、2017-014、2017-024。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与上述议案中涉及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营业收入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金额的比例（%）

仁建国际贸易 (上海)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市场价	24,830,962.91	0.36	767,358.49	0.02
--------------------	------	-----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营业成本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成本金额的比例 (%)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箱租	市场价	7,635,952.22	0.13	12,655,337.80	0.43
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箱租	市场价	12,684,937.68	0.22	—	—
上海仁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费	市场价	5,055,713.78	0.09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200,28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962,28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62,28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全部为公司为子公司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因银行授信和融资业务需要而进行的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内内贸航运的龙头企业之一，一直注重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大力倡导绿色航运理念，以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和破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和我国缔结或者加入的国际公约制定了《船舶防污染操作须知》，对船舶油料供受作业、船舶在航行、停泊、作业期间以及船舶垃圾、生活污水、含油污水和废气排放等方面作了严格规定，并按规定执行操作，防止船舶及其有关作业活动污染海洋环境；公司合作车队在尾气排放等方面亦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时，公司于 2017 年开始加大力度实施船舶的更新换代计划，加速老旧船舶淘汰进度，采取拆解和转让的方式处置了一批旧船。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航线布局，计划经过一定时期的船舶更新换代，建造一批高性能、经济适用、低能耗的绿色环保型船舶，服务于内贸主干线和支线，替换原有的部分性能技术相对落后的船舶，提高公司船队的整体运营效益和环境保护的责任。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适用 不适用**(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强	69,085,139	69,085,139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7年7月18日
纪世贤	18,754,653	18,754,653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7年7月18日
卢天赠	3,331,230	3,331,230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7年7月18日
合计	91,171,022	91,171,02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8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郭东泽		373,798,524	35.19	373,798,524	质押	352,130,000	境内 自然 人
郭东圣		197,158,965	18.56	197,158,965	质押	159,890,000	境内 自然 人
北京宏图昌 历投资基金 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59,220,706	59,220,706	5.58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平安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平安信托* 汇安 990 号 集合资金信 托	55,000,000	55,000,000	5.18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王强	-34,275,643	34,809,496	3.28		质押	22,667,250	境内 自然 人
黑龙江黑化 集团有限公 司	-146,300,000	28,991,133	2.73		冻结	28,990,000	国有 法人
宁波梅山保 税港区航懿 投资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		26,000,000	2.45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红塔红土基金—中信证券—万向信托—万向信托—星辰 82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20,414,653	1.9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534,702	1.0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0.94	10,000,00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宏图昌历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9,220,706	人民币普通股	59,220,706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信托*汇安 990 号集合资金信托	5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0			
王强	34,809,496	人民币普通股	34,809,496			
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	28,991,133	人民币普通股	28,991,13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航懿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			
红塔红土基金—中信证券—万向信托—万向信托—星辰 82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20,414,653	人民币普通股	20,414,65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534,702	人民币普通股	11,534,702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安通控股 1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187,798	人民币普通股	8,187,79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5,710,192	人民币普通股	5,710,192			
林素娥	4,886,002	人民币普通股	4,886,0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郭东泽先生和第二大股东郭东圣先生为兄弟关系，作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郭东泽	287,379,792	2019年7月18日	287,379,792	非公开发行限售
2	郭东圣	197,158,965	2019年7月18日	197,158,965	非公开发行限售
3	郭东泽	86,418,732	2019年9月4日	86,418,732	非公开发行限售
4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年9月4日	10,000,000	非公开发行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郭东泽先生和第二大股东郭东圣先生为兄弟关系，作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郭东泽、郭东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郭东泽先生现担任上海仁建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郭东圣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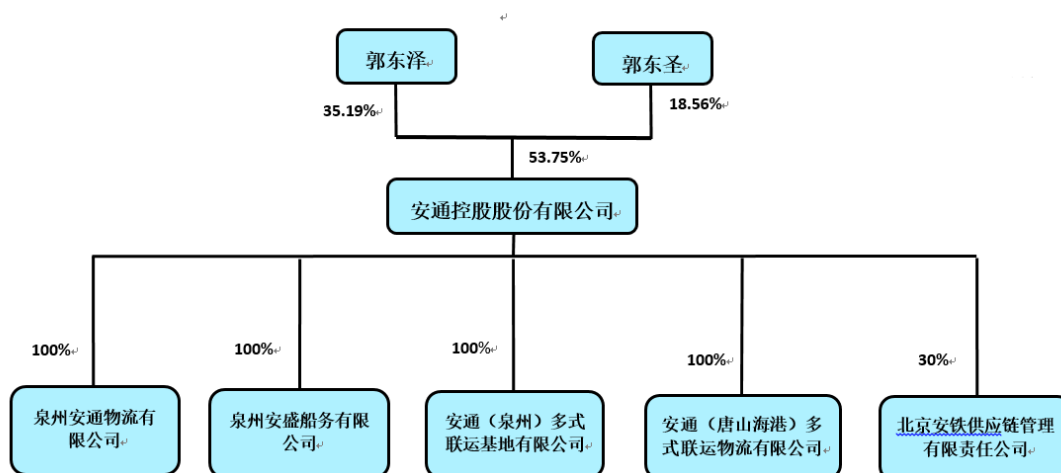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郭东泽、郭东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郭东泽先生现担任上海仁建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郭东圣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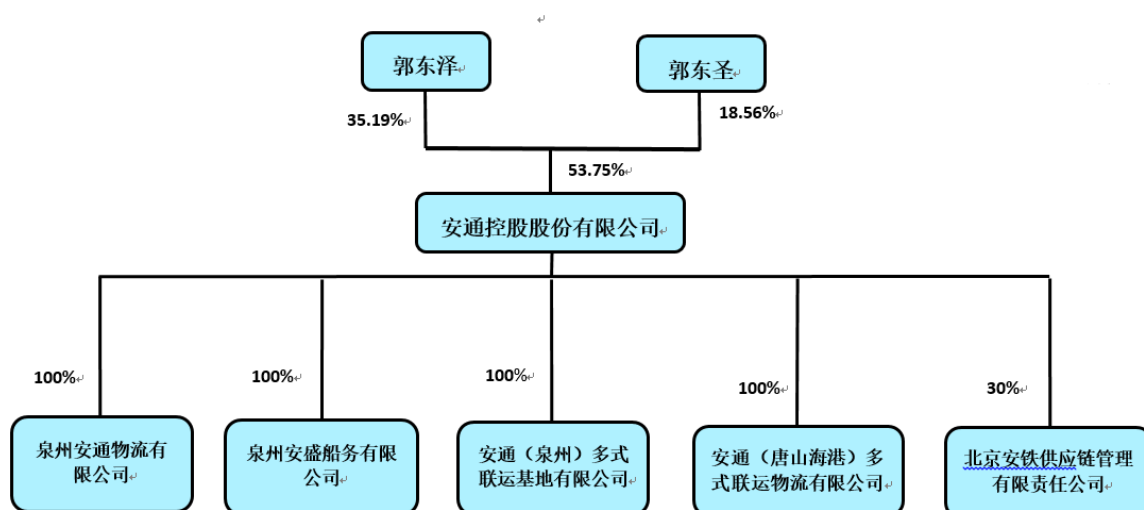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东泽	董事长	男	43	2016年8月10日	2018年1月23日	373,798,524	373,798,524			88.63	是
郭东圣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197,158,965	197,158,965			83.23	是
王经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62.23	否
郭文圣	董事	男	49	2018年2月9日	2019年8月9日						否
崔建霖	董事	男	43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否
赵雪媛	独立董事	女	48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12.00	否
储雪俭	独立董事	男	57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12.00	否
包季鸣	独立董事	男	66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12.00	否

				日	日									
李木理	监事会主席	女	58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48.43	否	
陈育铭	监事	男	52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46.81	否	
卢金勇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2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30.01	否	
周鸿辉	副总经理	男	55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62.23	否	
颜联源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7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37.24	否	
李良海	财务总监	男	46	2016年8月10日	2019年8月9日							54.39	否	
合计	/	/	/	/	/	570,957,489	570,957,489		/			549.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郭东泽	最近五年内曾任职于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于2016年8月至2018年1月担任安通控股董事长，截止到本报告披露日，郭东泽不再担任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安通控股任何职务。
郭东圣	最近五年内任职于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截止到本报告期末，担任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董事长，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总经理，现任安通控股董事长、总经理。
王经文	最近五年内担任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副总经理。
郭文圣	2005年至今任中国扶贫开发协会副会长；2007年1月起任民革中央妇青委委员、民革中央祖统委委员、中华中山交流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理事；2013年至今任全国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委员；2017年3月任吉林省延边州和龙市东城镇光东村、安图县松江镇文昌村、龙井市东盛涌镇龙山村、福建德化县贫困村苏洋村、云溪村第一村主任；2017年3月至今任延边蒲公英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2月9日至今任安通控股董事。
崔建霖	最近五年内担任甘肃省燃气总公司计划财务处会计，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蓝星石化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蓝星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蓝星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处处长，现任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会计服务部副总经理，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

赵雪媛	最近五年内担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院长助理,兼任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储雪俭	最近五年内担任上海大学现代物流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教授、博导。兼任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物流专业委员会副会长、上海市物流学会副会长、上海物流企业家协会智库,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包季鸣	最近五年内担任复旦发展研究院秘书长,上海教育委员会科技处副处长,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海外公司总裁、集团执行董事兼海外公司董事长。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系教授,EMBA学术主任,同时兼任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李木理	最近五年内任职香港冠宏星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鑫福源投资有限公司及源捷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监事会主席。
陈育铭	最近五年内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监事,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监事。
卢金勇	最近五年内任职于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担任轮机长职务,2013年至今担任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监事,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职工代表监事。
周鸿辉	最近五年内任职于安盛船务,担任安盛船务常务副总经理,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副总经理。
颜联源	最近五年内在波士威尔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中国香港)任副总裁,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上海希尔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任外部董事,2016年8月至今担任安通控股董事会秘书;2017年4月起至今担任安通控股副总经理。
李良海	最近五年在北京永特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6月加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在公司财务部任职,于2016年8月10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包季鸣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EMBA学术主任	2009年4月	
包季鸣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6月	
包季鸣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4月	
包季鸣	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9月	
储雪俭	上海大学	系副主任、物流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	1984年7月	

赵雪媛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院长助理	2007 年 1 月	
赵雪媛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 月	
赵雪媛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5 月	
赵雪媛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3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确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依据公司管理制度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报酬参照同行业或地区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年度津贴总额在每个月平均发放津贴，部分董事未在公司领取报酬，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平均支付，年终根据公司业绩和绩效确定最终奖金。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49.20 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郭东泽	董事长	离任	2018 年 1 月 23 日，郭东泽先生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郭东泽先生因工作分工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
郭东圣	董事长	选举	原董事长郭东泽先生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辞去了董事长职务，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选举郭东圣为新董事长
郭文圣	董事	选举	因公司原董事长郭东泽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的职务，辞职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和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郭文圣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7 月 8 日，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1 号），因公司涉及公司的重大诉讼未及时披露，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七条规定。因此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三十万元罚款；对黑化股份原董事长隋继广给予警告，并处以五万元罚款。2016 年 7 月 9 日隋继广先生辞去黑化股份董事长、董事职务，不在黑化股份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财务人员	47
行政人员	228
管理人员	119
业务人员	813
合计	1,2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3
本科	463
大专	615
大专以下	116
合计	1,20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和经营管理理念，结合市场薪酬水平通过岗位价值评估，公司提供了具有竞争性、公平性的薪酬体系以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给员工的价值分配，有经济类回报和非经济类回报两大类；经济类回报包括工资和福利等，非经济类回报包括工作环境、技能提升、发展机会、成就感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回顾 2017 年，公司各项培训工作高效、有序的开展。在一年的培训当中，公司着手三个培训方面点。第一，培训充分整合了线上线下学习平台，丰富员工的学习方式，以满足公司和员工学习发展需求；第二，通过开展团队学习分享会，倡导团队学习与分享，打造学习型团队和组织；第三，组织开展公司内训项目，对员工专业知识技能进行培训，提高员工业务知识和技能，从而更好的开展业务和提供优质的服务。各项培训开展有效的支持了公司战略落地。放眼 2018，在各项常规培训工作开展的前提下，公司还将重点推进以下三个方面培训工作：

1、建立健全公司培训体系。2018 年，在公司战略的指导下，将盘点分析公司培训制度和流程，建立健全培训管理体系、培训讲师体系和培训课程体系，以建立一套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培训体系。

2、加强对公司战略的支持。针对 2018 年公司发展战略，设计相应的培训项目，加强事业部知识培训以及业务进阶知识培训，以满足和促进战略发展对管理人才、专业人才的素养要求。

3、促进全员综合素养提升。通过建立培训积分管理机制，加强培训与绩效考核、人员晋升挂钩，建立完善培训激励机制以及针对全员通用素养、管理素养和专业素养提升的培训，来促进全员综合素养的提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继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使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更加完善，公司运作也更加规范，公司治理的整体水平取得显著提高。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使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已完全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均履行法定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组成人员为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履行诚信和勤勉职责，所做决策符合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组成人员 3 人，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规范性、合法性进行监督，以此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专项制度，报告期内上述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6、关于内部控制建设：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在 2012 年正式启动内部控制规范的制订及实施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对各项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进一步进行梳理和修订，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为规避经营风险提高管理水平奠定了基础。

7、关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及黑龙江证监局的要求，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对内幕信息进行规范管理，杜绝内幕交易发生。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5/10	http://www.sse.com.cn/	2017/5/11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7/31	http://www.sse.com.cn/	2017/8/01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2/29	http://www.sse.com.cn/	2017/12/30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郭东泽	否	7	6	0	1	0	否	3
郭东圣	否	7	7	0	0	0	否	3
王经文	否	7	7	0	0	0	否	3
崔建霖	否	7	6	5	1	0	否	3
赵雪媛	是	7	7	4	0	0	否	3
储雪俭	是	7	7	6	0	0	否	3
包季鸣	是	7	6	4	1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履职期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能够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就公司定期报告、审计报告、审计费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人员薪酬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并将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会审字[2018]0890 号

审计报告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通控股）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通控股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通控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示，安通控股 2017 年度确认了营业收入 6,760,621,855.82 元，其中主要收入为综合物流服务收入，金额为 6,758,644,870.31 元。综合物流服务业务形成的收入取决于能否恰当地评估各运输服务合同中约定的运费标准、运行航线及收入的确认条件，这可能导致收入计算的复杂性。安通控股的综合物流服务依赖于业务系统及财务系统的控制。由于安通控股在计算收入时，参数的选取及系统处理的准确性、及时性将对安通控股收入金额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但不限于）以下的相关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估安通控股的收入确认政策，以及相关的流程和内部控制；

(2) 对业务系统和财务系统执行 IT 审计，了解和评估系统环境，选取一定样本，实施总体层面的一般性控制测试（即系统开发、变更管理、信息安全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 IT 内部控制），以及业务层面的信息技术应用控制测试（即系统本身业务功能的设计和执行情况测试）；

(3) 根据系统数据抽样选取业务订单，核对订舱单、码头装卸清单以及客户确认函等相关资料进行穿行测试；

(4) 获取安通控股提供的箱量、航线等业务数据，分析各航线运输收入的波动情况，与上期数据比较，检查是否存在异常，各期之间是否存在重大波动，查明原因；结合市场趋势，分析其变动趋势是否正常，是否符合行业季节性、周期性的经营规律，查明异常现象和重大波动的原因。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二）船舶减值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1. 固定资产”所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通控股船舶资产账面价值为 3,233,049,780.26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7.25%，为安通控股主要的经营性资产。安通控股管理层经过市场分析、业绩及前景评估、资产运行状况评估后，认为船舶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由于船舶资产金额大，船舶资产是否减值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大，我们将船舶资产减值评估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固定资产-船舶减值确认实施（但不限于）以下的相关程序包括：

(1) 了解并分析了安通控股管理层管理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船舶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

(2) 分析复核了安通控股管理层编制的市场分析、业绩及前景评估、资产运行状况评估；

(3) 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船舶资产价格波动情况，并通过执行盘点程序实地观察了船舶资产的运行情况。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安通控股管理层对船舶资产减值的判断和估计存在异常。

（三）应收账款的减值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 应收账款”所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通控股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原值为 873,052,988.12 元，坏账准备合计为 14,894,052.26 元。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存在减值时，安通控股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安通控股管理层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安通控股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减值实施（但不限于）以下的相关程序包括：

（1）我们评价并测试了安通控股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我们重新测算了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3）我们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以及外部律师询证函回函；

（4）我们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安通控股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安通控股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的判断和估计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安通控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通控股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通控股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通控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通控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安通控股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安通控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通控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通控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安通控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张婕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浩

2018年3月11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7,111,016.82	1,005,931,859.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390,616.22	59,426,908.77
应收账款		858,158,935.86	421,984,450.99
预付款项		221,179,058.41	114,714,428.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8,778,852.17	422,753,210.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948,794.52	27,599,831.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320,605.04	15,168,334.63
其他流动资产		359,612,940.97	148,942,139.29
流动资产合计		2,867,500,820.01	2,216,521,163.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61,933.53	
投资性房地产		33,129,207.71	
固定资产		4,527,103,270.66	3,981,738,307.60
在建工程		483,788,012.83	52,554,191.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697,146.16	40,775,307.85
开发支出			
商誉		1,526,543.75	
长期待摊费用		17,434,855.51	17,968,42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40,945.84	46,726,78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3,365,906.34	284,681,425.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12,547,822.33	4,424,444,435.07
资产总计		8,680,048,642.34	6,640,965,59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9,090,000.00	584,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1,420,000.00	304,660,000.00
应付账款		1,030,041,757.64	603,773,489.32
预收款项		42,146,010.06	11,427,807.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414,354.39	13,980,668.02
应交税费		154,450,956.87	145,070,263.41
应付利息		1,824,196.95	3,541,943.4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601,640.78	56,565,642.4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2,449,463.90	798,244,676.77
其他流动负债		505,624,589.69	
流动负债合计		3,545,062,970.28	2,521,364,49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965,431,730.18	1,616,255,882.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8,803,949.55	56,840,490.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7,382.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6,123,062.52	1,673,096,373.00
负债合计		5,681,186,032.80	4,194,460,863.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60,711,170.98	1,360,711,170.9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6,367,822.80	556,367,822.80
减：库存股		643,647,291.29	643,647,291.29
其他综合收益		-161,287.73	-153,055.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123,782.22	117,813,704.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52,468,412.56	1,055,412,38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8,862,609.54	2,446,504,734.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8,862,609.54	2,446,504,734.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80,048,642.34	6,640,965,598.37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96,849.38	72,839.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300,000.00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5,921,831.93	30,182,833.07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4,462.82	504,063.07
流动资产合计		661,003,144.13	30,759,736.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56,421,224.82	4,293,647,291.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8,103.11	222,666.9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6,609,327.93	4,293,869,958.21
资产总计		5,117,612,472.06	4,324,629,694.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45,797.25	359,286.98
应交税费		465,017.01	93,199.26
应付利息		632,5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2,083.61	15,008,066.0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5,624,589.69	
流动负债合计		807,699,987.56	15,465,052.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07,699,987.56	15,465,052.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2,128,511.00	1,062,128,5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47,156,119.85	3,947,156,119.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067,460.06	28,067,460.06
未分配利润		-727,439,606.41	-728,187,448.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9,912,484.50	4,309,164,64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17,612,472.06	4,324,629,694.29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60,621,855.82	3,798,127,101.17
其中：营业收入		6,760,621,855.82	3,798,127,101.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75,963,912.41	3,317,545,467.78
其中：营业成本		5,675,039,390.11	2,933,240,601.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044,296.68	8,170,894.32
销售费用		15,489,084.44	13,909,402.46
管理费用		173,981,056.46	121,363,524.06
财务费用		190,707,407.06	237,237,523.16
资产减值损失		10,702,677.66	3,623,522.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1,933.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383,950.57	-2,945,247.2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5,610,078.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1,946,004.37	477,636,386.10
加：营业外收入		1,116,902.79	64,191,257.01
减：营业外支出		939,377.92	3,642,414.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2,123,529.24	538,185,228.70
减：所得税费用		189,757,421.62	136,892,423.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366,107.62	401,292,805.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366,107.62	401,292,805.4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366,107.62	401,292,805.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32.63	47,631.9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32.63	47,631.9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32.63	47,631.9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32.63	47,631.93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2,357,874.99	401,340,43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2,357,874.99	401,340,437.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8,207,547.16	153,578,626.07
减：营业成本			168,458,068.73
税金及附加		83,994.48	2,146,823.70

销售费用			3,097,173.98
管理费用		14,035,491.50	109,348,104.60
财务费用		3,910,729.48	-360,898.92
资产减值损失		-1,865.00	1,401,065.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1,933.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1,933.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1,130.23	-130,511,711.94
加：营业外收入		16,422.31	424,875,824.85
减：营业外支出		509,710.00	1,321,010.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7,842.54	293,043,102.0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842.54	293,043,102.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842.54	293,043,102.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7,842.54	293,043,102.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5,907,417.31	3,160,213,963.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35,025.70	114,591,00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0,342,443.01	3,274,804,969.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3,741,507.96	2,002,932,959.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339,188.25	176,015,70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371,977.51	106,464,279.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99,467.27	49,699,16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8,352,140.99	2,335,112,11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990,302.02	939,692,854.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2,200,298.87	22,434,187.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0,769.31	3,794,925.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151,068.18	26,229,112.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9,793,199.09	515,942,09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980,605.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773,805.01	515,942,09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622,736.83	-489,712,978.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2,410,000.00	780,3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8,928,667.64	230,778,67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338,667.64	1,672,128,670.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4,420,000.00	958,20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315,890.24	41,982,021.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869,472.87	540,768,25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605,363.11	1,540,958,27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33,304.53	131,170,393.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07,575.47	-8,119,253.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591,554.81	573,031,016.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874,144.12	318,843,128.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282,589.31	891,874,144.12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16,039.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19,000.06	115,789,62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19,000.06	131,105,66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9,540.51	106,388,071.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95,874.00	17,714,04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89.06	2,456,155.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2,400.21	26,713,19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47,403.78	153,271,46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8,403.72	-22,165,802.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737.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737.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00.00	500,58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712,000.00	643,647,291.2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416,606.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144,206.93	644,147,87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971,468.98	-644,147,875.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78,67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000,000.00	682,878,670.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76,117.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80,49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76,117.86	17,580,49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523,882.14	665,298,178.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4,009.44	-1,015,49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39.94	1,088,33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6,849.38	72,839.94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60,711,170.98				556,367,822.80	643,647,291.29	-153,055.10		117,813,704.26		1,055,412,382.90		2,446,504,734.5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0,711,170.98				556,367,822.80	643,647,291.29	-153,055.10		117,813,704.26		1,055,412,382.90		2,446,504,73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232.63		55,310,077.96		497,056,029.66		552,357,874.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32.63				552,366,107.62		552,357,874.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310,077.96		-55,310,077.96		

2017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55,310,077.96		-55,310,077.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907,449.85				8,907,449.85
2. 本期使用								8,907,449.85				8,907,449.8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0,711,170.98				556,367,822.80	643,647,291.29	-161,287.73	173,123,782.22		1,552,468,412.56		2,998,862,609.54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2,474,227.00				77,065,158.74		-200,687.03		77,049,417.78		694,883,863.93		1,381,271,98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2,474,227.00			77,065,158.74		-200,687.03		77,049,417.78		694,883,863.93		1,381,271,98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8,236,943.98			479,302,664.06	643,647,291.29	47,631.93		40,764,286.48		360,528,518.97		1,065,232,754.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631.93				401,292,805.45		401,340,437.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8,236,943.98			479,302,664.06	643,647,291.29							663,892,316.7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28,236,943.98			479,302,664.06								1,307,539,608.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43,647,291.29							-643,647,291.29
(三) 利润分配								40,764,286.48		-40,764,286.48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64,286.48		-40,764,286.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009,720.87					9,009,720.87
2. 本期使用								9,009,720.87					9,009,720.8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0,711,170.98				556,367,822.80	643,647,291.29	-153,055.10		117,813,704.26		1,055,412,382.90		2,446,504,734.55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2,128,511.00				3,947,156,119.85				28,067,460.06	-728,187,448.95	4,309,164,64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2,128,511.00				3,947,156,119.85				28,067,460.06	-728,187,448.95	4,309,164,64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7,842.54	747,842.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7,842.54	747,842.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2017 年年度报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2,128,511.00				3,947,156,119.85			28,067,460.06	-727,439,606.41	4,309,912,484.5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0				325,637,339.56			9,969,578.70	28,067,460.06	-1,031,200,129.72	-277,525,75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0				325,637,339.56			9,969,578.70	28,067,460.06	-1,031,200,129.72	-277,525,75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128,511.00				3,621,518,780.29			-9,969,578.70		303,012,680.77	4,586,690,393.36

2017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3,043,102.07	293,043,102.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2,128,511.00			3,621,518,780.29						4,293,647,291.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72,128,511.00			3,621,518,780.29						4,293,647,291.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969,578.70		9,969,578.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2,128,511.00			3,947,156,119.85				28,067,460.06	-728,187,448.95	4,309,164,641.96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于 1998 年 10 月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黑政函（1998）57 号文批准，由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241 号和证监发字（1998）242 号批准，公司于 1998 年 9 月 2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33,000 万股，其中法人股 23,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9.70%；社会公众股 10,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30%。

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股份将获得由资本公积定向转增 6 股股份，共计转增 6,000 万股，作为非流通股获取流通权的对价，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9,0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2 号文）的核准，由公司向郭东泽发行 287,379,792 股股份、向郭东圣发行 197,158,965 股股份、向王强发行 69,085,139 股股份、向纪世贤发行 18,754,653 股股份、向卢天赠发行 3,331,23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6.34 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75,709,77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65,709,779.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2 号文）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郭东泽和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6,418,732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6,418,732.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2,128,511.00 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向阳大街 2 号。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公司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货物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船舶管理服务，物流配送、包装服务、咨询，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涉及前置许可、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安通物流	100.00	—
2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安盛船务	100.00	—
3	泉州安通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安通	—	100.00
4	厦门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安通	—	100.00
5	海南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海南安盛	—	100.00
6	泉州安通集速拼物流有限公司	安通集速拼	—	100.00
7	安航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安航冷链	—	60.00
8	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	泉州多式联运	100.00	—
9	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	唐山多式联运	100.00	—
10	东南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东南冷链	—	100.00
11	上海建润通嘉物流有限公司	建润通嘉	—	100.00
12	安通华南物流有限公司	安通华南	—	100.00
13	安通（新加坡）物流产业有限公司	新加坡物流	—	100.00
14	东润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东润船舶	—	100.00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泉州安通集速拼物流有限公司	安通集速拼	新设
2	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	泉州多式联运	新设
3	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	唐山多式联运	新设
4	东南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东南冷链	企业合并
5	上海建润通嘉物流有限公司	建润通嘉	新设
6	安通华南物流有限公司	安通华南	新设
7	安通（新加坡）物流产业有限公司	新加坡物流	新设
8	东润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东润船舶	新设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

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为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

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较大，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

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以支付的融资租赁公司保证金、合并范围内公司往来等应收款项划分组合（以下简称“特定组合”）。	特定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燃料和物料等，包括船存燃料、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燃料，以航次收入减去至航次结束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其他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一般以公开市场的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③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8 年	剩余法定使用权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船舶	年限平均法	25	预计废钢价	不适用
集装箱	年限平均法	15	预计废钢价	不适用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5	0-5	3.80-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对于购置的二手船舶，按预计尚可使用年限作为折旧计提年限。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

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建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8 年	剩余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5)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年
船舶坞修支出	按两次坞修间隔时间与 30 个月孰短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以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对外提供物流辅助服务业务在船舶航次运行结束，并将货物卸载取得确认后进行会计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应根据其所形成的租赁类型而定，可按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售后租回交易形成融资租赁 卖主（即承租人）应将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无论是售价高于资产账面价值还是售价低于资产账面价值）予以递延，并按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按折旧进度进行分摊是指在对该项租赁资产计提折旧时，按与该项资产计提折旧所采用的折旧率相同的比例对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进行分摊。

②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经营租赁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应当分别情况处理：

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记入当期损益。

如果售后租回交易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有关损益应于当期确认；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的，应将其递延，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分摊于预计的资产使用期限内。售价高于公允价值的，其高出公允价值的部分应予递延，并在预计的使用期限内摊销。

(2)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上年度水路运输业务营业收入的1%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营业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为进一步规范增值税会计处理，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该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对于2016年5月1日至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规定而影响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的，应按规定调整；对于2016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经公司2017年4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6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税金及附加”科目本年金额增加5,281,776.83元，“管理费用”科目本年金额减少5,281,776.83元，合计调整净利润0元。此会计政策调整为会计核算科目之间的调整，对公司无其他重大影响，对当期及前期列报净损益亦无影响。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经公司2017年8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其他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房产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其他税项		按国家或地方政府相关规定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108.00	847.56
银行存款	821,224,481.31	891,873,296.56
其他货币资金	65,828,427.51	114,057,715.53
合计	887,111,016.82	1,005,931,859.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1,755.62	52,625.15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65,546,000.00 元系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230,750.00 元系公司借款保证金，其余 51,677.51 元为银行监管账户余额。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390,616.22	59,426,908.77
合计	50,390,616.22	59,426,908.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0,158,813.16	
合计	730,158,813.1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3,052,988.12	100.00	14,894,052.26	1.71	858,158,935.86	428,950,780.47	100.00	6,966,329.48	1.62	421,984,450.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73,052,988.12	/	14,894,052.26	/	858,158,935.86	428,950,780.47	/	6,966,329.48	/	421,984,450.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749,492,784.35	7,494,927.84	1.00
4-12 个月	109,924,181.27	5,496,209.06	5.00
1 年以内小计	859,416,965.62	12,991,136.90	1.51
1 至 2 年	11,804,344.07	1,180,434.41	10.00
2 至 3 年	966,791.36	290,037.41	30.00
3 年以上	864,887.07	432,443.54	50.00
合计	873,052,988.12	14,894,052.26	1.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27,722.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象屿速传供应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1,733,117.24	4.78	1,702,341.58
天津荣达物流有限公司	31,873,234.00	3.65	318,732.34
营口永祥物流有限公司	26,585,354.30	3.05	265,853.54
中华货物船务代理公司	20,169,814.06	2.31	488,654.22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16,691,869.54	1.91	166,918.70
合计	137,053,389.14	15.70	2,942,500.3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7,013,760.89	89.07	114,714,428.10	100.00
1 至 2 年	24,165,297.52	10.93		
合计	221,179,058.41	100.00	114,714,428.1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0,505,990.51	22.83
沛县运达运输有限公司	17,378,763.39	7.86
海口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1,736,704.45	5.31
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8,407,479.00	3.80
沈阳铁路局东来站	7,542,931.30	3.41

合计	95,571,868.65	43.21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账款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 92.81%，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及增加预付铁路运费所致。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7,292,994.63	100.00	8,514,142.46	1.99	418,778,852.17	428,492,398.23	5,739,187.58	1.34	422,753,210.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7,292,994.63	/	8,514,142.46	/	418,778,852.17	428,492,398.23	/	5,739,187.58	/	422,753,210.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3,046,175.14	3,152,308.75	5.00
1 年以内小计	63,046,175.14	3,152,308.75	5.00
1 至 2 年	7,204,848.60	720,484.86	10.00
2 至 3 年	2,164,911.24	649,473.37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27,010.15	763,505.08	50.00
4 至 5 年	3,708,588.00	2,966,870.40	80.00
5 年以上	261,500.00	261,500.00	100.00
合计	77,913,033.13	8,514,142.46	10.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74,954.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349,379,961.50	393,708,629.14
政府补助	29,029,605.00	
保证金	25,350,640.67	18,058,881.88
备用金	17,934,568.71	7,618,733.98
保险理赔	2,785,967.49	5,399,477.80
其他	2,812,251.26	3,706,675.43
合计	427,292,994.63	428,492,398.2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5,220,000.00	5 年以内	36.33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88,680,000.00	5 年以内	20.75	
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48,428,000.00	1 年以内	11.33	
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30,384,000.00	4 年以内	7.11	
福建省财政厅	政府补助	15,789,350.00	1 年以内	3.73	789,467.50
合计	/	338,501,350.00	/	79.25	789,467.5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燃油	51,948,794.52		51,948,794.52	27,599,831.22		27,599,831.22
合计	51,948,794.52		51,948,794.52	27,599,831.22		27,599,831.22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 88.22%，主要系本期船舶增加、燃油价格上涨，相应期末船舶结存燃油增加所致。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20,320,605.04	15,168,334.63
合计	20,320,605.04	15,168,334.63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 33.97%，主要系 1 年内摊销的售后回租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43,628,814.24	134,417,478.71
保险费	15,673,666.07	14,091,415.77
其他	310,460.66	433,244.81
合计	359,612,940.97	148,942,139.29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 141.44%，主要系本期购买船舶及集装箱待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061,933.53						16,061,933.53	
小计		15,000,000.00		1,061,933.53						16,061,933.53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5,000,000.00		1,061,933.53						16,061,933.5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6,432,984.87		36,432,984.8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无形资产转入		36,432,984.87		36,432,984.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6,432,984.87		36,432,984.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3,777.16		3,303,777.16
(1) 计提或摊销		762,383.28		762,383.28
(2) 无形资产转入		2,541,393.88		2,541,393.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303,777.16		3,303,777.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129,207.71		33,129,207.71
2. 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摊销金额为 762,383.28 元。

(2)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中 33,129,207.71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为子公司安盛船务贷款提供抵押。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船舶	集装箱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80,363,117.42	1,250,664,500.57	34,618,981.77	15,002,269.19	1,094,610.79	4,581,743,479.74
2. 本期增	2,037,418,041.92	410,945,916.92	6,431,401.01	6,538,787.17	78,900.96	2,461,413,047.98

加金额							
1)购置		210,945,916.92	6,431,401.01	6,071,329.17	78,900.96	223,527,548.06	
2)在建工程转入	879,383,537.07					879,383,537.07	
3)企业合并增加				467,458.00		467,458.00	
4)售后回租增加	1,158,034,504.85	200,000,000.00				1,358,034,504.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8,886,946.02	197,326,304.35	605,179.00	1,513,153.06		1,858,331,582.43	
1)处置或报废	281,308,093.07	1,439,605.84	605,179.00	1,513,153.06		284,866,030.97	
2)售后回租减少	1,377,578,852.95	195,886,698.51				1,573,465,551.46	
4. 期末余额	3,658,894,213.32	1,464,284,113.14	40,445,203.78	20,027,903.30	1,173,511.75	5,184,824,945.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7,783,044.85	141,908,983.32	23,273,236.30	6,885,942.32	153,965.35	600,005,172.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228,529.07	76,750,950.56	4,004,364.29	3,360,595.08	199,183.16	208,543,622.16	
1)计提	124,228,529.07	76,750,950.56	4,004,364.29	3,360,595.08	199,183.16	208,543,622.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167,140.86	22,870,986.95	574,920.05	1,214,071.81		150,827,119.67	
1)处置或报废	68,790,243.57	208,659.22	574,920.05	1,214,071.81		70,787,894.65	
2)售后回租	57,376,897.29	22,662,327.73				80,039,225.02	
4. 期末余额	425,844,433.06	195,788,946.93	26,702,680.54	9,032,465.59	353,148.51	657,721,674.63	

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33,049,780.26	1,268,495,166.21	13,742,523.24	10,995,437.71	820,363.24	4,527,103,270.66
2. 期初账面价值	2,852,580,072.57	1,108,755,517.25	11,345,745.47	8,116,326.87	940,645.44	3,981,738,307.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船舶	2,068,396,139.73	155,981,500.64		1,912,414,639.09
集装箱	1,103,611,540.08	165,059,775.29		938,551,764.79
运输设备	6,113,637.61	3,356,912.43		2,756,725.18
合计	3,178,121,317.42	324,398,188.36		2,853,723,129.0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本年计提折旧 208,543,622.16 元。
- (2)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中 627,613,162.93 元的自有船舶已用于公司贷款抵押。
- (3) 分期付款购买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集装箱	45,102,552.74	10,762,899.94	—	34,339,652.80

(4) 期末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船舶	478,035,544.13		478,035,544.13	52,554,191.84		52,554,191.84
厂房建设	5,752,468.70		5,752,468.70			
合计	483,788,012.83		483,788,012.83	52,554,191.84		52,554,191.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建船舶		52,554,191.84	1,304,864,889.36	879,383,537.07		478,035,544.13			5,260,770.55	4,226,578.71	11.00	自筹
厂房建设			5,752,468.70			5,752,468.70						自筹
合计		52,554,191.84	1,310,617,358.06	879,383,537.07		483,788,012.83	/	/	5,260,770.55	4,226,578.7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新增在建船舶所致。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432,984.87			8,349,310.10	44,782,294.97
2. 本期增加 金额	30,310,600.00			2,775,950.07	33,086,550.07
(1) 购置	30,310,600.00			2,775,950.07	33,086,550.07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36,432,984.87				36,432,984.87
(1) 处置					
(2) 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36,432,984.87				36,432,984.87
4. 期末余额	30,310,600.00			11,125,260.17	41,435,860.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41,393.88			1,465,593.24	4,006,987.12
2. 本期增加 金额	303,927.64			969,193.13	1,273,120.77
(1) 计提	303,927.64			969,193.13	1,273,120.77
3. 本期减少 金额	2,541,393.88				2,541,393.88
(1) 处置	2,541,393.88				2,541,393.88
4. 期末余额	303,927.64			2,434,786.37	2,738,714.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0,006,672.36			8,690,473.80	38,697,146.16
2. 期初账面 价值	33,891,590.99			6,883,716.86	40,775,307.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本期计提摊销额 1,273,120.77 元。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26,543.75		1,526,543.75
合计		1,526,543.75		1,526,543.7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坞修费	12,769,923.94	15,033,759.32	13,405,211.91		14,398,471.35
装修费	5,198,496.62	359,234.23	2,521,346.69		3,036,384.16
合计	17,968,420.56	15,392,993.55	15,926,558.60		17,434,855.5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401,352.27	5,850,338.08	12,689,970.65	3,172,492.67
可抵扣融资租赁利息	154,413,964.24	38,603,491.06	136,546,256.84	34,136,564.21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27,948,466.80	6,987,116.70	37,670,900.00	9,417,725.00
合计	205,763,783.31	51,440,945.84	186,907,127.49	46,726,781.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549,531.16	1,887,382.79		
合计	7,549,531.16	1,887,382.7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42.45	3,190.00
可抵扣亏损	490,002,956.25	490,002,956.25
合计	490,009,798.70	490,006,146.2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63,189,663.06	263,189,663.06	
2020 年度	226,813,293.19	226,813,293.19	
2021 年度			
合计	490,002,956.25	490,002,956.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213,888,427.26	110,779,943.94
预付土地款	162,864,604.00	
待抵扣进项税	95,897,284.45	109,710,898.86
预付造船款	94,300,402.60	15,284,000.00
预付设备款	76,415,188.03	48,906,582.54
合计	643,365,906.34	284,681,425.34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 126.00%，主要系购置土地款及售后回租形成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400,000.00
抵押借款	259,090,000.00	452,700,000.00
保证借款	750,000,000.00	112,000,000.00
合计	1,009,090,000.00	584,1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中抵押借款余额 25,909.00 万元，其中 25,249.00 万元系由本公司以自有船舶提供的抵押，660.00 万元系郭东泽、林亚查以其房屋产权及土地使用权提供的抵押；保证借款余额 75,000.00 万元系本公司、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郭东圣、郭东泽、林丽森、林亚查提供保证担保。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72.76%，主要系业务扩张，资金需求较大所致。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420,000.00	304,660,000.00
合计	191,420,000.00	304,66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拖车费	335,387,495.31	190,328,255.56
码头费	249,456,741.76	156,782,975.55
航租款	158,301,317.05	108,058,976.80
燃料款	109,199,242.84	55,020,993.46
租箱费	70,883,050.14	28,557,251.76
劳务费	45,779,173.30	8,813,205.00
铁路费	36,036,480.58	
船舶设备及材料款	5,947,866.15	32,184,786.00
其他	19,050,390.51	24,027,045.19
合计	1,030,041,757.64	603,773,489.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70.60%，主要系业务量增长所致。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物流服务业业务款	42,146,010.06	11,427,807.41
合计	42,146,010.06	11,427,807.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268.80%，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期末预收的物流服务款增加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80,668.02	210,503,614.17	209,069,927.80	15,414,354.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69,260.45	4,269,260.4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980,668.02	214,772,874.62	213,339,188.25	15,414,354.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747,402.88	195,519,786.90	194,696,664.54	13,570,525.24
二、职工福利费	1,216,100.00	9,203,006.30	8,749,556.30	1,669,550.00
三、社会保险费		3,454,321.86	3,454,321.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60,512.59	2,860,512.59	
工伤保险费		397,059.29	397,059.29	
生育保险费		196,749.98	196,749.98	
四、住房公积金		2,017,427.00	1,859,727.00	157,7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165.14	309,072.11	309,658.10	16,579.1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980,668.02	210,503,614.17	209,069,927.80	15,414,354.39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40,505.71	4,140,505.71	
2、失业保险费		128,754.74	128,754.7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269,260.45	4,269,260.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17,580.18	5,562,097.14
企业所得税	147,442,735.25	138,856,212.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869.54	157,678.99
教育费附加	155,124.84	112,627.84
其他	646,647.06	381,646.54
合计	154,450,956.87	145,070,263.4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24,196.95	3,541,943.4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824,196.95	3,541,943.4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48.50%，主要系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3,328,379.30	49,272,709.89
代收代付保险理赔款	2,105,177.66	1,960,739.28
其他	7,168,083.82	5,332,193.25
合计	82,601,640.78	56,565,642.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6.03%，主要系供应商保证金增加所致。

期末余额中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30,984,590.51 元，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质保金，在业务合作期间，供应商质保金暂不退还。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2,314,193.82	797,097,041.3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10,135,270.08	1,147,635.43
合计	512,449,463.90	798,244,676.77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5.80%，主要系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05,624,589.69	
合计	505,624,589.6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1000	2017-10-10	1年	500,000,000.00	0	498,113,207.55	7,087,500.00	423,882.14		505,624,589.69
合计	/	/	/	500,000,000.00	0	498,113,207.55	7,087,500.00	423,882.14		505,624,589.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65,431,730.18	1,616,255,882.73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19,169,590.27	121,685,892.48		140,855,482.75	
融资租赁利息款	37,670,900.00		9,722,433.20	27,948,466.80	
合计	56,840,490.27	121,685,892.48	9,722,433.20	168,803,949.5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60,711,170.98						1,360,711,170.98

其他说明：

本次合并报表编制过程中，假定原购买方（安通物流、安盛船务）保持在合并后报告主体中享有其在本公司同等的权益，模拟增发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1,360,711,170.98 元，即合并财务报表股本金额。

期末本公司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有限售条件股份	580,957,489.00	—	—	580,957,489.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份	481,171,022.00	—	—	481,171,022.00
合计	1,062,128,511.00	—	—	1,062,128,511.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价）	553,328,437.06			553,328,437.06
其他资本公积	3,039,385.74			3,039,385.74
合计	556,367,822.80			556,367,822.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会计上子公司对 母公司出资	643,647,291.29			643,647,291.29
合计	643,647,291.29			643,647,291.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055.10	-8,232.63			-8,232.63		-161,287.7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3,055.10	-8,232.63			-8,232.63		-161,287.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3,055.10	-8,232.63			-8,232.63		-161,287.7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907,449.85	8,907,449.85	
合计		8,907,449.85	8,907,449.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和使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7,813,704.26	55,310,077.96		173,123,782.22
合计	117,813,704.26	55,310,077.96		173,123,782.2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5,412,382.90	694,883,863.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55,412,382.90	694,883,863.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2,366,107.62	401,292,805.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310,077.96	40,764,286.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2,468,412.56	1,055,412,382.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58,644,870.31	5,674,277,006.83	3,797,020,557.80	2,933,240,601.70
其他业务	1,976,985.51	762,383.28	1,106,543.37	
合计	6,760,621,855.82	5,675,039,390.11	3,798,127,101.17	2,933,240,601.7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0,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3,687.36	1,639,245.01
教育费附加	1,397,527.10	702,962.16
资源税		
房产税	3,780.00	703,281.19
土地使用税	274,146.16	16,666.64
车船使用税	2,280,568.79	1,765,997.00
印花税	713,207.90	6,479.97
地方教育费	931,684.72	468,641.42
堤围税	1,619,694.65	2,817,620.93
合计	10,044,296.68	8,170,894.3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97,268.13	6,613,076.44
业务招待费	3,690,766.49	1,520,143.96
广告宣传费	2,177,769.53	2,148,982.16
办公费	1,420,647.67	894,266.98
折旧及摊销	1,229,419.94	1,252,790.99
差旅费	1,224,653.76	1,186,657.16
其他	48,558.92	293,484.77
合计	15,489,084.44	13,909,402.4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365,930.12	72,073,697.48
租赁费	15,265,551.39	12,692,891.96

办公费	16,793,906.51	9,577,904.70
折旧及摊销	7,493,106.27	8,000,491.45
差旅费	6,556,922.21	3,758,991.09
业务招待费	5,311,526.09	4,147,583.37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7,106,796.59	4,339,882.19
税金		650,854.14
广告宣传费	3,219,967.76	658,320.71
其他	6,867,349.52	5,462,906.97
合计	173,981,056.46	121,363,524.06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43.36%，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长所致。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371,565.01	38,062,685.10
减：利息收入	-5,950,769.31	-4,959,600.26
汇兑损益	-3,315,808.10	8,166,885.37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8,387,368.63	193,270,683.25
手续费及其他	3,215,050.83	2,696,869.70
合计	190,707,407.06	237,237,523.16

其他说明：

本期收到 28,840,638.20 元的政府融资利息补贴款冲减了未确认融资费用。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702,677.66	3,623,522.08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702,677.66	3,623,522.08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195.37%，主要系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1,933.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61,933.5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4,133,718.30	
其他	1,116,902.79	57,538.71	1,116,902.79

合计	1,116,902.79	64,191,257.01	1,116,902.79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提升高栏港区集装箱吞吐量补贴	16,915,250.00	2,372,800.00	与收益相关
经福建省省港口中转的内贸集装箱吞吐量奖励	15,789,350.00	12,629,237.5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港航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15,641,400.00		与收益相关
老旧运输船舶和单壳油轮报废更新中央财政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5,440,4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进一步促进集装箱从泉州港进出的若干意见	11,073,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港集装箱进出奖励	3,648,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117,500.00		与收益相关
沧州渤海黄骅港集装箱产业发展奖励	2,285,175.00	4,365,840.00	与收益相关
温州市级现代港口物流发展奖励	1,309,040.00	138,721.8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沿海港口集装箱运输发展补贴资金	1,266,000.00	4,812,400.00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港口控股集团集装箱航线补贴款	768,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市经信委关于组织申报 A 级物流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丰泽区服务业发展奖励	400,000.00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港口物流发展专项资金	142,240.00	86,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江阴港口发展奖励基金	139,580.00	47,384.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民营企业“二次创业”的实施意见	3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潍坊港集装箱运输业发展奖励	8,600.00	133,5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航运业发展省级	19,118,205.00	27,608,27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资金			
促进航运业发展省级专项补助资金-运力补贴	7,136,543.00		与收益相关
大连港口与口岸局集装箱补贴款		4,821,000.00	与收益相关
14 年湛江政府返还		2,294,65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港务局支付集装箱奖励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市丰泽区东湖街道财经管理服务中心补贴款		1,479,7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航运业发展奖励		674,1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港航和货运交通管理局港航子项财政资金资助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钦州财政局补贴款		233,415.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东莞虎门港集装箱码头发展扶持资金		217,400.00	与收益相关
港口集装箱运输发展补贴		79,5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产业优势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5 年沿海集 79500 元(秦皇岛财政局)		79,500.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部补贴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财政局商业创新模式奖励款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4,728,283.00	64,133,718.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20,000.00	498,000.00	420,000.00
赔偿及罚款	517,338.80	3,144,414.41	517,338.80
其他	2,039.12		2,039.12
合计	939,377.92	3,642,414.41	939,377.9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4,480,997.04	153,569,491.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23,575.42	-16,677,068.44
合计	189,757,421.62	136,892,423.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2,123,529.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5,530,882.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26,539.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89,757,421.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8.62%，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增加，当期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5,698,678.00	61,839,068.30

承兑保证金	27,629,444.91	
往来款		52,694,652.90
其他	1,106,902.79	57,285.01
合计	114,435,025.70	114,591,006.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8,214,554.18	10,472,171.68
租赁费	15,265,551.39	12,692,891.96
业务招待费	9,002,292.58	6,868,666.75
差旅费	7,781,575.97	5,667,727.33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7,106,796.59	2,696,869.70
其他	5,397,737.29	4,153,655.86
广告宣传费	3,215,050.83	4,339,882.19
手续费	6,915,908.44	2,807,302.87
合计	72,899,467.27	49,699,168.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950,769.31	3,794,925.33
合计	5,950,769.31	3,794,925.3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融资券	498,000,000.00	
售后回租	556,600,000.00	230,6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44,328,667.64	
存单质押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8,670.60
合计	1,098,928,667.64	230,778,670.6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本期支付金额	1,078,869,472.87	477,919,882.75
融资租赁保证金		44,558,139.81
定期存单		10,000,000.00
发行股份相关的中介费用		8,290,232.73
合计	1,078,869,472.87	540,768,255.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2,366,107.62	401,292,805.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02,677.66	3,623,522.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543,622.16	199,137,837.50
无形资产摊销	2,035,504.05	1,477,219.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926,558.60	9,987,047.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83,950.57	1,754,485.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7,492,356.23	235,515,579.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1,933.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34,599.92	-16,677,068.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48,963.30	-5,501,619.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7,496,540.34	-166,370,678.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8,623,758.54	272,867,052.45
其他	4,557,803.68	2,586,67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990,302.02	939,692,854.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358,034,504.85	349,420,00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1,282,589.31	891,874,144.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1,874,144.12	318,843,128.0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591,554.81	573,031,016.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21,282,589.31	891,874,144.12
其中：库存现金	50,428.00	847.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1,232,161.31	891,873,296.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282,589.31	891,874,144.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5,828,427.51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监管账户余额
无形资产	33,129,207.71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船舶	2,540,027,802.02	抵押借款、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集装箱	972,891,417.59	融资租赁、分期购买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2,756,725.18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合计	3,614,633,580.01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2	6.58	22.50
欧元			
港币			
台币	143,431.00	0.22	31,755.62
人民币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25日，公司位于台湾基隆市，以台币为记账本位币，本期未发生实质经营活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95,610,078.00	其它收益	95,610,078.00
与收益相关	28,840,638.20	财务费用	28,840,638.2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东南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2017-9-30	33,000,000.00	100.00	现金	2017-9-30	控制权转移的时点		-753,696.3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东南冷链
--现金	33,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3,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1,473,456.2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26,543.7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东南冷链财务报表的净资产为 25,750,000.00 元，参考泉州和益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泉和益评（资）字（2017）第 I09013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采用成本法对东南冷链的评估值，确定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31,473,456.25 元，本公司占 100% 股份。合并对价 33,000,000.00 元大于合并日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31,473,456.25 元的差额 1,526,543.75 元，计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东南冷链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6,496,114.00	28,864,839.00
货币资金	19,394.08	19,394.08
应收款项	40,715.42	40,715.42
存货		
固定资产	462,460.00	467,458.00
无形资产	30,310,600.00	22,176,360.00
在建工程	5,382,583.00	5,880,550.00
长期待摊费用	280,361.50	280,361.50
负债：	3,114,839.00	3,114,839.00
借款		
应付款项	3,114,839.00	3,114,83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3,381,275.00	25,75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3,381,275.00	25,750,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泉州和益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泉和益评（资）字（2017）第 I09013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采用成本法对东南冷链的评估值，经调整后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设子公司

①2017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泉州安通集速拼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②2017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东润船舶代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③2017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投资设立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④2017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上海建润通嘉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⑤2017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投资设立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⑥2017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安通华南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⑦2017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安通（新加坡）物流产业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通物流	泉州市	泉州市刺桐北路 868 号	物流服务	100.00		反向收购
安盛船务	泉州市	泉州市刺桐北路 868 号	水路运输	100.00		反向收购
上海安通	上海市	上海市虹口区海宁路 137 号 7 层 C 座 720C 室	物流服务		100.00	反向收购
厦门安通	厦门市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88 号保税市场大厦第四层 23 单元	物流服务		100.00	反向收购
海南安盛	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157 号海口港大厦 18 层	水路运输		100.00	新设
安通集速拼	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蚶江镇石湖港口大道东路 3 楼 301 室	物流服务		100.00	新设
东润船舶	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太平洋花园丰泰阁 2B	水路运输		100.00	新设
安航冷链	钦州市	广西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 1 号 A223	仓储物流	100.00		新设
泉州多式联运	石狮市	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宝盖镇濠江路众和国际大厦 B0501	综合物流	100.00		新设
唐山港多式联运	唐山市	唐山海港开发区港前北街以北、港兴大街以南、海保路以东	综合物流	100.00		新设
建润通嘉	上海市	上海市杨浦区政悦路 318 号 68 幢 2175 室	仓储物流		100.00	新设
安通华南	广州市	广州市南沙区龙穴大道南南沙三期码头办公楼 2 楼 201 室	仓储物流		100.00	新设
东南冷链	泉州市	石狮市蚶江镇石渔村海丝路 23 号 302 室	仓储物流		100.00	收购
新加坡物流	新加坡	新加坡市中心	仓储物流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 接	间 接	
北京安铁供应链 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	北京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 18 号院 1 号楼 7 层 701 内 701	供应 链管 理	3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市场运费风险、价格风险及利率风险），信贷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层管理和监控这些风险，以确保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本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难以预测的金融市场，并寻求降低潜在的负面因素对本公司财务所带来的风险。风险管理按董事会的指示进行，董事会识别、评价及应对金融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有关。本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实力较强的民营公司以及客户信誉度较好的货运代理公司，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应收账款的回收较有保证。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并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1) 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

(2) 做好详细的业务记录和会计核算工作。将客户的回款记录作为日后评价其信用等级的重要参考资料，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3) 确保每笔合同都有相应的业务员负责跟踪。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可以有效控制。

2. 市场风险

①市场运费风险

本公司集装箱海上物流业的运费对经济波动非常敏感。本公司的收入及成本将随运费的增减变动而发生波动。公司与直客、货运代理商签订长期协议、保持密切合作关系，一定程度上降低市场运费的风险。

②利率风险

本公司利率风险主要在于付息负债带来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付息负债主要包括借款、融资租赁债务。管理层通过判断市场上资金供求平衡关系适时进行融资活动，一定程度上控制利率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则本公司2017年度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461.05万元。

③价格风险

本公司存在码头费、航租、燃油价格变动的风险。公司加强了与主要码头的合作，最大限度的争取码头的各项优惠，进一步扩大了安盛船务的船队规模，一定程度上控制航租价格的波动，同时管理层监控市场状况和燃油价格的波动。

3. 信贷风险

本公司的信贷风险主要包括存放于银行的银行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通过银行、金融机构融入的资金；应收及其他应收款项。

本公司通过严格选择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来降低信贷风险，管理层认为存放在银行的存款历史上无任何拖欠记录，故风险较低。同时，本公司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关系融洽，未出现失信行为，管理层认为不能及时融入资金的风险较低。

本公司对客户（包括关联方）进行信用评估与评级，考虑其财务状况，过去的经验和其它因素，设定结算方式和信用额度。

4.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现金管理政策是定期监控现时及预期流动资金头寸，确保有充足资金以应付短期及长期需求。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 30%的参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仁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辽宁东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林亚查	其他
林丽森	其他
林聪明	其他
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狮市利佳力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其他
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注 1）	其他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绿湾贸易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其他说明

注：1、截止 2015 年 6 月 16 日，林是金持有的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股权已转让，股权转让后十二个月内依然将其视同为关联方，即本附注仅将 2016 年 1-6 月与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和往来披露为关联交易。

2、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协助关联方进行债务重组融资的事项已经解除，债务重组解除后十二个月内依然将其视同为关联方，即本附注仅将 2016 年 1-6 月与上述公司发生的交易和往来披露为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泉州绿湾贸易有限公司	购油		6,053,780.20
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费	43,504,622.83	
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箱租款	12,684,937.68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箱租款	7,635,952.22	12,655,337.80
上海仁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费	5,055,713.78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	拖车费		12,331,005.42
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	拖车费		6,842,591.51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	拖车费		6,096,630.90
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箱租款		2,294,288.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服务	25,596,562.50	
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24,830,962.91	767,358.49
辽宁东汇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服务	1,539,994.94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2,243,224.34
泉州绿湾贸易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3,633,359.0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郭东泽、林亚查夫妇	200,000,000.00	2015/12/18	2017/12/31	否

郭东圣、林丽森夫妇	200,000,000.00	2015/12/18	2017/12/31	否
郭东泽、林亚查夫妇	76,000,000.00	2016/12/21	2017/12/21	否
郭东圣、林丽森夫妇	76,000,000.00	2016/12/21	2017/12/21	否
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15/11/20	2017/12/31	否
石狮市利佳利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5/12/11	2017/12/31	否
郭东圣	100,000,000.00	2017/5/15	2018/5/14	否
郭东泽	100,000,000.00	2017/5/15	2018/5/14	否
林丽森	100,000,000.00	2017/5/15	2018/5/14	否
林亚查	100,000,000.00	2017/5/15	2018/5/14	否
郭东泽	300,000,000.00	2017/8/23	2018/8/23	否
林亚查	300,000,000.00	2017/8/23	2018/8/23	否
郭东泽、林亚查夫妇	60,000,000.00	2017/9/12	2018/9/12	否
郭东圣、林丽森夫妇	60,000,000.00	2017/9/12	2018/9/12	否
郭东泽	200,000,000.00	2017/10/18	2018/10/18	否
郭东圣	200,000,000.00	2017/10/18	2018/10/18	否
郭东圣、林丽森夫妇	300,000,000.00	2016/11/10	2018/11/9	否
郭东泽、林亚查夫妇	65,000,000.00	2017/6/9	2019/6/9	否
郭东圣、林丽森夫妇	65,000,000.00	2017/6/9	2019/6/9	否
郭东泽、林亚查夫妇	300,000,000.00	2017/9/14	2019/9/13	否
郭东泽、林亚查夫妇	10,098,500.00	2015/4/14	2020/4/13	否
郭东圣、林丽森夫妇	1,973,000.00	2015/5/4	2020/5/3	否
郭东泽	200,000,000.00	2017/8/15	2020/12/31	否
郭东圣	200,000,000.00	2017/8/15	2020/12/3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中由郭东泽、郭东圣、林亚查、林丽森、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及石狮市利佳利服装织造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担保合同已到期，但借款合同未到期，现与银行办理续签，续签合同正在落实。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3.19	431.6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4,803,035.08	499,707.44		
应收账款	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224,795.30	92,995.94		
预付账款	上海仁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359,056.6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安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19,527.55	
应付账款	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86,010.12	
应付账款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2,634,051.92	2,407,137.2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融资租赁租入及分期付款购买

①融资租赁租入及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船舶	2,068,396,139.73	155,981,500.64	—	1,912,414,639.09
集装箱	1,103,611,540.08	165,059,775.29	—	938,551,764.79
运输设备	6,113,637.61	3,356,912.43	—	2,756,725.18
合计	3,178,121,317.42	324,398,188.36	—	2,853,723,129.0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船舶	2,259,562,545.77	230,173,075.83	—	2,029,389,469.94
集装箱	1,024,356,270.36	119,125,217.88	—	905,231,052.48
运输设备	6,113,637.61	2,195,321.07	—	3,918,316.54
合计	3,290,032,453.74	351,493,614.78	—	2,938,538,838.96

②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及分期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646,889,862.28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568,150,499.24
2年以上5年以内(含5年)	1,068,987,593.11

5 年以上	219,525,067.70
合计	2,503,553,022.33

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 346,736,426.55 元。

(2) 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0,036,242.32
1 年以上 5 年以内（含 5 年）	591,436,645.26
5 年以上	409,483,884.78
合计	1,220,956,772.36

(3) 售后回租交易以及售后回租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①船舶“仁建 9”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4 年 5 月）

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与厦门弘信博格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9”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0,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4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②船舶“安盛 25”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4 年 7 月）

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与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安盛 25”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4,8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4 年 7 月-2019 年 7 月。

③船舶“仁建 8”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4 年 9 月）

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与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8”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9,4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4 年 9 月-2019 年 9 月。

④船舶“安盛 26”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5 年 4 月）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与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安盛 26”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4,8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5 年 4 月-2023 年 4 月。

⑤船舶“海丝 1”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5 年 11 月）

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与民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海丝 1”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2,942.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5 年 11 月-2021 年 11 月。

⑥船舶“刺桐 1”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6 年 6 月）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与民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刺桐 1”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2,942.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6 年 6 月-2022 年 6 月。

⑦船舶“仁建泉州”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7 年 10 月）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与民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泉州”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7,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7 年 10 月-2022 年 10 月。

⑧船舶“仁建海口”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7 年 11 月）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与民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海口”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7,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7 年 11 月-2022 年 10 月。

⑨6898 台集装箱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6 年 1 月）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与中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 6898 台集装箱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0,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6 年 1 月-2017 年 1 月。

⑩11015 台集装箱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6 年 9 月）

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 11015 台集装箱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2,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6 年 9 月-2021 年 9 月。

⑪3540 台集装箱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7 年 4 月）

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与中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 13540 台集装箱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20,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7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⑫船舶“仁建 15”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时间 2017 年 9 月）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15”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8,6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7 年 9 月-2022 年 9 月。

⑬船舶“仁建 16”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时间 2017 年 9 月）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16”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8,6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7 年 9 月-2022 年 9 月。

⑭船舶“仁建 17”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时间 2017 年 9 月）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17”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8,6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7 年 9 月-2022 年 9 月。

⑮船舶“仁建 19”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时间 2017 年 12 月）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19”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7,8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7 年 12 月-2022 年 12 月。

（4）业绩承诺

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的重组方案，本公司子公司安通物流、安盛船务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实现的合并净利润（公司合并净利润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 32,820.00 万元、40,690.00 万元、47,370.00 万元。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		事项尚在筹划中无法估计其影响数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6,212,851.1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6,212,851.1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理分部	物流辅助服务	水路运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6,738,421,969.37	22,199,886.45		6,760,621,855.82
二、分部交易收入	18,207,547.16		1,111,242,719.71	1,129,450,266.87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1,933.53			1,061,933.53
四、资产减值损失	-1,865.00	10,217,155.27	487,387.39		10,702,677.66
五、折旧和摊销	50,163.81	87,883,226.06	122,645,736.34		210,579,126.21
六、利润总额	491,009.27	516,592,983.47	225,039,536.50		742,123,529.24
七、所得税		131,296,249.63	58,461,171.99		189,757,421.62
八、净利润	491,009.27	385,296,733.84	166,578,364.51		552,366,107.62
九、资产总额	5,280,547,688.79	4,685,189,160.28	4,701,259,793.59	5,986,948,000.32	8,680,048,642.34
十、负债总额	824,180,037.56	2,625,560,039.02	3,778,034,665.25	1,546,588,709.03	5,681,186,032.80
十一、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61,417,671.51	115,810,335.32		177,228,006.8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00,000.00	100.00			19,3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300,000.00	/		/	19,300,000.00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00.00%，主要系收取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的服务管理费。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5,923,156.93	100.00	1,325.00	0.00	635,921,831.93	30,186,023.07	100.00	3,190.00	0.01	30,182,833.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35,923,156.93	/	1,325.00	/	635,921,831.93	30,186,023.07	/	3,190.00	/	30,182,833.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500.00	1,325.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26,500.00	1,325.00	5.00
合计	26,500.00	1,325.0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865.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294,089,575.65	1 年以内	46.25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325,327,031.28	1 年以内	51.16	

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6,310,050.00	1 年以内	2.56	
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70,000.00	1 年以内	0.03	
宋雪	押金	15,000.00	1 年以内	0.00	750.00
合计	/	635,911,656.93	/	100	75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40,359,291.29		4,440,359,291.29	4,293,647,291.29		4,293,647,291.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061,933.53		16,061,933.53			
合计	4,456,421,224.82		4,456,421,224.82	4,293,647,291.29		4,293,647,291.2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3,493,647,291.29			3,493,647,291.29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安通（唐山海港）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		81,340,000.00		81,340,000.00		
安通（泉州）多式联运基地有限公司		65,372,000.00		65,372,000.00		
合计	4,293,647,291.29	146,712,000.00		4,440,359,291.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	期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
----	---	--------	----	----

单位	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安铁供应链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61,933.53						16,061,933.53	
小计		15,000,000.00		1,061,933.53						16,061,933.53	
合计		15,000,000.00		1,061,933.53						16,061,933.5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07,547.16		153,578,626.07	168,458,068.73
其他业务				
合计	18,207,547.16		153,578,626.07	168,458,068.7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1,933.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61,933.5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383,950.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450,716.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524.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4,270.83	

所得税影响额	-21,502,140.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4,506,421.0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9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2	0.46	0.4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郭东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1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